



**abc***multiactive*

辰罡科技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1

**2021**

年報

\* 僅供識別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abc Multiactive Limited（辰罡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報告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諮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或當中所載之內容有所誤導。

**目 錄**

頁次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書	4
財務摘要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20
董事報告書	2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31
企業管治報告書	46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6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6
綜合財務狀況表	67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69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2
財務概要	146

## 公司資料

### 董事

#### 執行董事

許智豪先生  
林曉凌女士  
劉家榮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日新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廣生先生  
黃劍豪先生  
William Keith JACOBSEN 先生

### 公司秘書

張小亮先生

### 監察主任

許智豪先生

### 法定代表

許智豪先生  
張小亮先生

### 審核委員會

廖廣生先生  
黃劍豪先生  
William Keith JACOBSEN 先生

### 薪酬委員會

廖廣生先生  
黃劍豪先生  
William Keith JACOBSEN 先生

### 提名委員會

許智豪先生  
廖廣生先生  
黃劍豪先生  
William Keith JACOBSEN 先生  
許智揚先生

### 駐百慕達代表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安慶臺1號  
安慶大廈23樓

### 百慕達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4th Floor, North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 12 Bermuda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 股份代號

8131

### 網址

<http://www.abcmultiactive.com>

###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 主席報告書

本人謹此感謝公司團隊於二零二一年所作出的寶貴貢獻及大力支持。

二零二一年是充滿變數、挑戰重重的一年。在這一年落下帷幕之際，我們趁此機會回顧過去一年所取得的進步。年內，本集團傾注資源提升營運效率及盈利能力，同時亦保持監管科技的開發投入，藉多元化金融科技解決方案協助客戶遵守監管規則，降低業務違規風險。得益於過去一年在技術及基礎設施方面奠定的堅實基礎，我們新推出的FinReg及客戶審查系統大受市場歡迎，為本集團貢獻可觀收益，並有望持續助力本集團取得更佳表現。

展望二零二二年，我們將繼續加快金融科技業務的發展，並按計劃為客戶實施監管科技解決方案。研發部門的重心仍是開發及擴展多元化監管科技產品，通過不懈努力推進及優化我們的核心解決方案。相關產品市場潛力巨大，可助本集團擴大客戶基礎並創造新的收入來源。

除優化及持續提升核心解決方案的表現外，本集團的首要任務仍是致力於推廣監管科技解決方案、採用創新技術以及研究與開發。年內收購創智管理顧問有限公司之後，新增的金融科技人才招聘及派遣服務拓擴了我們的市場覆蓋面。是項收購有助我們為金融科技界提供更全面的產品及服務，夯實我們在香港金融科技領域的地位。本集團將繼續物色及評估其他商機，積極為股東謀取長遠利益。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全體員工的辛勤工作，以及全體股東、合作夥伴和客戶一直以來對本集團的鼎力支持。

**許智豪**

主席

香港，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

## 財務摘要

主要財務數據及比率	附註	截至	截至	增加%
		二零二一年 十一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一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 表現

收益		<b>62,357</b>	16,626	275%
除利息、稅項及折舊前收益		<b>20,602</b>	1,916	975%
年度溢利／（虧損）		<b>15,640</b>	(2,987)	62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b>15,640</b>	(2,987)	624%
毛利率	1	<b>60.3%</b>	55.2%	5.1%

主要財務數據及比率	附註	截至	截至	增加%
		二零二一年 十一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一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資產總值		<b>51,613</b>	12,123	325%
資產淨值／（負債淨額）		<b>11,847</b>	(25,204)	14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35,520</b>	4,429	702%
現金淨額	2	<b>35,520</b>	4,429	702%
<b>流動資金及資產負債比率</b>				
流動比率	3	<b>1.59</b>	1.04	53%
資產負債比率	4	<b>0.77</b>	(1.19)	164%

### 附註：

1. 毛利率乃按毛利除收益並用所得出數值乘以100%計算。毛利等於收益減銷售成本。
2. 現金淨額為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計息銀行借款。
3. 流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4.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借貸及長期債項除以總權益計算。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表現分析

本集團於本年度表現的分析載於本年報「財務摘要」一節。

###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錄得約62,357,000港元之收益，較上年度同期約16,626,000港元增加275%。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純利約為15,640,000港元，而於上年度同期則錄得虧損淨額約2,987,000港元。於收益總額中，(i) 約46,401,000港元或74%來自電腦軟件特許權銷售及提供相關服務以及電腦軟件特許權租賃及提供相關服務；(ii) 約4,581,000港元或7%來自保養服務；(iii) 約1,586,000港元或3%來自合約收益；(iv) 約4,125,000港元或7%來自電腦硬件及相關產品銷售；(v) 約5,582,000港元或9%來自金融科技資源服務；及(vi) 約82,000港元來自海外按揭貸款諮詢服務。收益總額增加是由於本集團自二零二零年以來推出新的監管科技解決方案FinReg創新工具（「**FinReg**」），其後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初面世的FinReg及其周邊產品線（包括FinReg客戶審查系統及FinReg Check）獲得極高的市場接受度。收益增加的另一因素乃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收購一間金融科技資源公司。

於本年度，儘管本集團繼續於營運實施嚴格的開支措施以實行審慎的成本控制，營運開支亦隨著經營業務增加而增長。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營運開支約為19,840,000港元，與上年度同期約12,720,000港元相比增加56%。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因應其多元化的業務擴張計劃而增加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同時於成功推出FinReg及其周邊產品線後增加銷售佣金開支，而相較上年度同期，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獲發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保就業計劃項下的任何補貼（二零二零年：約1,219,000港元）。

於本年度，使用權資產之折舊開支約為1,214,000港元。由於本年度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於其可用年期內悉數計提折舊，故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開支約為90,000港元，與上年度同期約163,000港元相比減少45%。

除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的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162,000港元外，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作出任何撥備。

於本年度，員工成本總額（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0,345,000港元，較上年度同期約8,611,000港元增加20%。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為配合本集團實施多元化業務擴張計劃而增加人手以及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預期藉由在香港提供監管科技解決方案而產生的收益將繼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收益來源，並於本集團總收益中佔較大部分。本集團亦計劃投入大量時間及財務資源以維持及持續推進其核心解決方案的銷售及支持渠道，從而進一步推動其業務發展。本集團亦將探索大灣區的投資商機。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四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abc Fintech Recruiters Limited（「買方」）與賣方訂立收購協議（「收購事項」），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創智管理顧問有限公司（「創智」）的全部已發行股份，代價為4,200,000港元，其中2,600,000港元以現金結算，而餘額1,600,000港元（「或然代價」）將被視為獲利能力金額，並將於收購事項完成後18個月內根據累計毛利成績結算。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完成。創智為一間資訊科技承辦商資源配置公司，擁有為金融服務、資訊科技行業及大學等客戶提供卓越的資訊科技專業人才之悠久往績。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Maximizer International Limited（「Maximizer」）悉數行使本金額約29,7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所附帶之轉換權。根據轉換價每股普通股0.17港元，本公司向Maximizer配發及發行合共174,705,154股普通股。由於本年度轉換可換股債券及產生的溢利，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由上年度同期的負債淨額約25,204,000港元大幅改善，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的資產淨值約11,847,000港元。

### 營運回顧

於本年度，本集團之收益約為62,357,000港元，較上年度同期約16,626,000港元增加275%。經審核收益總額當中，約52,568,000港元之收益來自銷售自行開發軟件，約5,664,000港元之營業額來自金融科技資源服務及海外按揭貸款諮詢服務，而轉售電腦硬件及相關產品之營業額約為4,125,000港元。

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持續未退，市場仍在不明朗因素籠罩之下。營商環境依然充滿挑戰。然而，隨著接種疫苗的人數增加以及疫情漸趨穩定，香港經濟有望於二零二二年逐步復甦。因此，本集團對監管科技及資訊科技相關服務的前景抱持樂觀態度。本集團亦將強化其策略計劃，開拓新商機，努力克服艱難的經營環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金融解決方案服務

於本年度，提供OCTOSTP系統及相關服務（「**金融解決方案**」）仍是本集團之主要收益來源。本集團在改善業務方面持續取得重大進展，包括升級OCTOSTP系統、拓展產品基礎及客戶群以及加強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金融行業迅速發展帶動市場日益關注監管合規事務，有鑒於此，本集團通過投入更多資源改善及提升其FinReg，以自動化方式協助客戶進行與證券交易活動相關的交易監察及反洗錢監控，減輕客戶在監管合規方面的經營負擔，從而把握商機開拓這個前景廣闊的市場。本集團亦於本年度發力擴展其FinReg周邊產品線，包括完成新解決方案、FinReg客戶審查系統及FinReg Check的開發，並成功推向市場。本集團致力向更多潛在客戶推廣其監管科技解決方案FinReg。此外，本集團已註冊為香港監管科技協會會員，以支持及推動香港監管科技業務。於本年度，FinReg繼續保持增長勢頭，本集團已就實施FinReg與來自多家大型經紀公司及金融機構的不下15名新客戶訂立銷售合約。本集團亦就實施金融解決方案（包括但不限於監管科技解決方案）與大量潛在客戶進行緊密磋商，相信假以時日將會提升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於本年度，本集團與來自不同業務領域的若干合作夥伴（如銀行、專業顧問公司及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等）舉辦了「abc RegTech Solution Day」推廣活動，透過分享監管科技解決方案的近期發展及見解，接洽更多潛在客戶並促進FinReg及其周邊產品的銷售。此外，本集團於十一月參加「二零二一年香港金融科技周」並搭建展台推廣產品，開展市場推廣活動。由於將有更多新產品及創新理念面市，本集團致力持續為其產品及服務加強市場推廣活動。本集團定期在Facebook上進行直播、與業務夥伴舉辦網上研討會及現場研討會，並加強其社交媒體平台，為客戶提供本集團最新的產品開發進度資訊，同時增加與客戶互動的機會。透過舉辦一系列網上研討會及現場研討會，本集團為擴展客戶群及業務夥伴關係創造了大量機會。

由於大力開展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同時在實施FinReg方面積累了成功經驗，本集團獲得客戶的廣泛認可。此外，劉家榮先生（「**劉先生**」）獲委任為新任執行董事，彼於金融行業擁有豐富經驗，並與專業機構（包括但不限於資產管理公司、證券公司及若干非金融企業）建立起廣泛的人脈關係。劉先生擁有強大的銷售及市場推廣能力，彼將帶領團隊進一步擴展本集團的客戶群、豐富本集團的產品基礎並探索新商機。

隨著FinReg成功推出市場及透過前述策略性舉措，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獲益於新產品開發完成以及銷售及營銷工作。於本年度，本集團金融解決方案服務在客戶、合約數量及總合約金額方面實現大幅增長。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金融科技資源服務

鑑於利用科技提高工作效率已是市場大勢所趨，加上金融科技的快速發展帶動對資訊科技專才之需求與日俱增，本集團悉力拓展金融科技資源服務市場，主要為客戶提供資訊科技專才借調及支援服務以及招聘服務。於本年度收購創智後，本集團的金融科技資源服務分部已取得顯著增長。年內，本集團自金融科技資源業務產生的收益約為5,582,000港元，較上年度同期約939,000港元增加494%。此舉可讓本集團建立更廣泛的客戶群及實現資源共享，進而在收益增長及營運效率方面產生協同效應。本年度，憑藉本集團資訊科技專才於金融業之專業知識及經驗，在銷售及市場推廣團隊的不懈努力下，本集團已與多名現有客戶續訂合約，並成功獲授若干新客戶合約，其中包括向一間領先的非接觸式智能卡支付運營商提供招聘服務。

###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總額約為59,93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為42,464,000港元），分為每股面值0.10港元之475,813,216股普通股及123,529,400股無投票權可換股優先股（二零二零年：301,108,062股普通股及123,529,400股無投票權可換股優先股）。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實行一套審慎之庫務政策，以確保本集團之資產毋須受不必要之風險所影響，而目前亦不允許進行任何現金及其他短期銀行存款以外之投資。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應付Maximizer International Limited（「MIL」）之可換股債券、欠負關連公司之金額以及應付關連公司之承付票之須予償還情況如下：

	本集團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36	231
一至兩年內	8,518	8,464
三至五年內	-	17,957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b>8,754</b>	26,652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欠負本公司關連公司Maximizer Services Inc（「MSI」）之未償還金額約為39,000加元（約236,000港元）。欠負MSI之金額主要為應付購買軟件商品、專利權費及代本集團已付之開支，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金額為8,000,000港元及3,000,000港元之貸款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全資擁有之關連公司Active Investments Capital Limited (「**Active Investments**」)提供之貸款，為無抵押、不計息及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到期。一名獨立估值師已對該兩份未償還承付票進行估值。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該兩份承付票之總金額約為8,518,000港元。(附註26)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Maximizer悉數行使本金額約29,7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所附帶之轉換權。根據轉換價每股普通股0.17港元，本公司向Maximizer配發及發行合共174,705,154股普通股。由於本年度轉換可換股債券及產生的溢利，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由上年度同期的負債淨額約25,204,000港元大幅改善，至本年度的資產淨值約11,84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的賬面值約為17,957,000港元，已計入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非流動負債內)。(附註27)

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以借貸及長期債項除以總權益之百分比列示。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0.77。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將其資產作任何按揭或押記(二零二零年：無)。

### 匯率波動之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所有資產、負債及交易均以港元或加元計值。本集團之政策為容許各營運實體於有需要時借入當地貨幣以將貨幣風險降至最低。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以貨幣借貸及其他對沖工具作對沖之任何外幣投資。

### 潛在風險

#### 有關本集團及其業務之風險

加入本集團所參與之市場並無任何重大障礙。本集團之軟件解決方案市場競爭激烈，其變化急速並會因新產品之引進及其他行業參與者之市場活動而大受影響。競爭者於產品及所提供服務之類別、範圍及幅度可能有差異。

本集團之成功及競爭能力甚為倚賴本身及他人之專業技術。本集團主要靠版權、商業秘密及商標法來保護其科技及商業名譽。倘若本集團無法為其知識產權提供足夠保護，將對本集團之業務、財政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有關軟件行業之風險**

軟件行業之特色乃急速科技轉變、客戶需要不斷改變、不斷引入及提升新服務及產品以及出現新行業標準。倘若本集團無法對變動中之市場狀況或客戶需要及時地發展及引進新服務及產品或其升級版，或倘若其新服務及產品無法獲得市場接納，則本集團之業務、財政狀況及經營業績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互聯網行業之特色為急速轉變之行業標準、產品及服務頻頻推陳出新及業務模式不斷演變。引進任何新法例及法規或於任何司法權區現行法例及法規或其詮釋之改變而令本集團之經營更受限制及／或導致增加監管成本，均可能對本集團造成不利衝擊。倘若無法修改業務架構或經營體系以符合當時適用之法律或常規或其詮釋，則本集團可能無法從事其全部或部分業務。

### **倘若本集團無法吸引及挽留勝任人員，其增長可能受限制而成本亦相應增加**

本集團過往甚為倚賴其能否吸引及挽留資深高層及中層管理人員及技術超卓之人員，今後亦將如此。本集團無法肯定其最近或將來聘請之員工將可成功融入其機構中或最終將對其業務作出正面貢獻。失去專業人員之服務或將來無法尋求、聘請、培訓及挽留其他資深技術及管理層人員，可能會對本集團之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 **本集團可能須對其發展軟件解決方案之缺陷或錯誤承擔責任**

本集團發展之多項軟件解決方案對其客戶業務經營具關鍵性。該等解決方案之任何缺點或錯誤，均可令收取客戶收入受到延遲或失去，令客戶對本集團產生負面反應、負面宣傳、增加糾正問題之費用及對本集團之索償。

本集團之政策乃於合同中加入限制其提供服務所須負責任之條款。

然而，並非所有合同均有加入該等條款，即使加入該等條款亦可能無法執行。因此，此等合同條款或無法保護本集團免負責任。倘若對其軟件解決方案之缺點或錯誤承擔責任，則本集團之業務、聲譽及財政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倘香港經濟或股市因不可預見的情況下滑，可能會對本集團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由於本集團絕大部份收入是源自香港，本集團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受香港經濟整體表現影響，而香港經濟整體表現則受（其中包括）本地及國際經濟及政治情況、整體市場氣氛、監管環境變動及利率波動等因素影響。經濟下滑或天災等本集團控制範圍以外的不可預見情況可能會影響其業務。同樣，倘股市長期不景氣，則可能會導致聯交所之股票交投量、首次公開發售及／或其他企業活動減少，繼而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業務量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任何上述不可預見情況均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香港經濟狀況的任何不利變動將會對本集團造成不利影響，例如會增加客戶取消或終止項目及拖欠支付服務費的風險。倘有關事件作實，本集團的表現將會受到不利影響。

### **財務風險**

本集團財務風險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 **庫務政策**

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乃以港元或加元計值。本集團之核心業務交易主要以港元計值，由於本集團認為其外匯風險甚微，故並無利用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除或然代價外，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零年：無）。

###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並無發生任何重要事項。

### **訴訟**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重大訴訟（二零二零年：無）。

###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持有重大投資（二零二零年：無），詳情載於下文「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出售」所述之收購事項。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出售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四日，買方與賣方訂立收購事項，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創智的全部已發行股份，代價為4,200,000港元，其中2,600,000港元以現金結算，而餘額1,600,000港元（「或然代價」）將被視為獲利能力金額，並將於收購事項完成後18個月內根據累計毛利成績結算。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完成。創智為一間資訊科技承辦商資源配置公司，擁有為金融服務、資訊科技行業及大學等客戶提供卓越的資訊科技專業人才之悠久往績。

### 重要事件

除上文「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出售」所述之收購事項外，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亦無參與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 僱員及酬金政策

董事相信，本集團僱員之質素乃維持其增長及提高其盈利能力之最重要因素。本集團之薪酬組合乃經參考個別員工之表現、工作經驗及市場上之現行薪金水平而定。除基本薪金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外，員工福利包括醫療計劃。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僱用25名員工（二零二零年：於香港僱用22名員工）。本回顧年度之員工成本總額約為10,34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8,611,000港元）。

### 退休金計劃

由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本集團為所有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受僱之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乃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向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登記。強積金計劃之資產存放於獨立受託人控制之基金，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根據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生效之強積金計劃之經修訂規則，本集團及其僱員須各自按僱員相關收入之5%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惟每月之相關收入上限為30,000港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之退休福利計劃成本乃指本集團就退休計劃基金之應付供款額，並於產生時支銷。本集團於本年度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34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21,000港元）。本集團並無沒收供款可供減少未來之應付供款。計劃之供款一經撥出，即歸僱員所有。

### 前景

憑藉更高效的基礎設施和我們在金融行業的豐富經驗，本集團可以把更多的研發重點投放在核心解決方案的改進和升級上，並向市場推出更多新的多元化解決方案。於本年度，FinReg及其周邊產品已成功推出市場並深得客戶認許，標誌著集團發展路上的一個重要里程碑。展望未來，隨著越來越多公司重視監管合規及物色合適的監管科技解決方案，FinReg將成為香港證券經紀行業中創新監管科技解決方案的磐石。同時，本集團將繼續緊跟市場趨勢及行業規定，同時開拓新商機及拓寬來自現有及潛在客戶的收益來源。本公司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擁有多元化的產品及服務範圍。較其他替代方案而言，本集團可藉助自身的技術以較低成本更快捷地將可靠、靈活及創新的業務解決方案投放市場，從而保持其市場競爭力。本集團具備充足的能力面對未來的挑戰，並堅信本集團將做好充分準備，在市場形勢改善時，把握增長契機。

為實現上述計劃，本集團將更加專注其研發能力，提升銷售及市場推廣團隊的質素。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團隊亦將繼續與現有客戶維持緊密的業務關係，開拓潛在客戶市場並致力於即將到來的二零二二年提升其銷售業績。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補充資料

董事會冀就本集團的擴展計劃向本公司股東補充額外資料。

#### 本集團的擴展計劃

本集團將透過提升產品功能及擴大向客戶提供服務之範疇，更為集中於核心業務及技術發展。本集團已探索及將深耕每一個業務機會，以保持其競爭力及可持續性。因此，本集團已實行下列擴展及發展計劃，務求提升業務表現。

#### **(1) 銷售電腦軟件特許權、電腦軟件特許權租賃及提供相關服務**

本集團的旗艦產品OCTOSTP（傳遞買賣盤、信貸控制、交易結算和網上交易）的主要目的是為香港的經紀行以及本地和國際銀行的證券部門的前台和後台交易提供先進解決方案。

本集團擬透過(i)升級OCTOSTP系統；(ii)拓展客戶群；(iii)拓展產品基礎；及(iv)增強媒體推廣平台以擴展此分部。詳情載列如下。

##### *(i) 升級OCTOSTP系統*

本集團近年來一直開發額外的增值產品及服務延伸部分。本集團亦自二零一八年起投放資源發展其核心經紀商結算系統（即OCTOSTP）的新C#版本。C#版本為OCTOSTP證券後台系統的升級版本，以取代舊Visual Basic版本。其亦由本集團核心系統構建，兩者緊密整合，並提供特定增強功能、更佳技術表現及更穩定。本集團已準備就緒，將進一步推廣其升級後之系統並吸引新客戶，並將向市場推出OCTOSTP之新C#版本的租賃計劃。於本年度，本集團致力為OCTOSTP系統簽訂更多銷售合約。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ii) 拓展客戶群

本集團過往主要集中於向香港證券經紀行及銀行證券部門的銷售。為擴大客戶群，本集團著力將客戶群擴展至非金融機構、資產管理公司及保險公司。

本集團亦通過舉辦研討會及定期參加展覽會進行市場推廣活動，接觸新客戶及潛在客戶以擴展其客戶群。自二零一九年以來，本集團積極舉辦現場及網上研討會，向經紀行及資產管理公司推廣本集團的新產品及服務。此外，本集團善用線上平台，積極為客戶提供有關本集團最新發展及服務的資訊。本集團定期於Facebook上與業務夥伴進行直播或上傳Facebook影片，收到許多對本集團新產品及服務感興趣的客戶的滿意反饋和回應。本集團將繼續向市場推廣已有名氣的監管科技解決方案FinReg，相信假以時日FinReg將會提升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 (iii) 拓展產品基礎

為了增強本集團的競爭力，本集團亦已投入資源以改善及提升FinReg。FinReg可在處理與證券交易活動有關的風險管理和遵守監管規則方面協助客戶實現自動化和提高效率。本集團已成功拓展客戶群，就實施FinReg與來自多家大型經紀公司的若干新客戶及現有客戶訂立合約。整體而言，FinReg的銷售顯著增加，為本集團帶來積極成果。同時，本集團亦與眾多潛在客戶進行密切磋商。

另外，由於金融行業的監管合規事務日趨重要，本集團察覺到監管科技的市場潛力，並將為開發監管科技投入更多資源，向客戶提供度身訂造的監管科技解決方案，旨在有效保障金融機構客戶免於風險及避免不合規情況。

FinReg及其周邊產品系列為高效協助客戶提升業務表現的更全面自動化平台。系統具備若干新型先進功能，包括(i)自動化客戶審查系統（「**FinReg 客戶審查系統**」），其為綜合技術平台，可有效管理客戶審查政策及監管合規要求，並支援線上開戶服務；(ii)客戶管理系統，此模塊式解決方案提供連接多重作業系統的協作平台，用戶能夠善用解決方案中的各種功能以管理其客戶數據庫，有助加強客戶服務及客戶數據管理；(iii)理財系統，其針對理財行業的數據化轉型及日常運作；及(iv)FinReg Check亦提供持續客戶名稱篩查、客戶風險狀況監察及搜索報告存檔庫。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iv) 增強媒體推廣平台

為促進本集團的持續產品及服務發展以及新產品的推出，本集團加強媒體宣傳平台，對本公司的網站進行改版、開設公司的Facebook專頁「abc Fintech World」以及分別在Facebook及YouTube頻道上進行直播。本集團認為，改版後的網站煥然一新，再配合Facebook及YouTube媒體，將為現有和潛在客戶提供更佳界面和具有競爭力的內容，並能夠與本集團的最新發展保持一致，以增強和維持其競爭力。本集團已與多位業務夥伴在其Facebook專頁進行推廣其持續產品及服務之直播。本集團亦致力與各業務夥伴合作，定期在本公司的Facebook專頁進行推廣其持續產品及服務之直播。於本年度，本集團與業務夥伴舉辦了各種網上研討會，上述業務夥伴包括一間提供完善人工智能驅動解決方案的知名跨國公司；一間廣受歡迎的網絡會議服務供應商；一間提供風險數據、金融資訊刊物、財經新聞及數據能力的著名跨國公司；一間發展迅速的優質客制化管治、風險及合規諮詢公司；以及一間國際審計、稅務及顧問公司。

除網上研討會外，本集團與來自不同業務領域的若干合作夥伴（如銀行、專業顧問公司及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等）舉辦了「abc RegTech Solution Day」推廣活動，透過分享監管科技解決方案的近期發展及見解，接洽更多潛在客戶並促進FinReg及其周邊產品的銷售。此外，本集團於十一月參加了「2021年香港金融科技週」，並設立展位推廣其產品及進行市場推廣活動。隨著更多新產品及創新理念面市，本集團將持續加大其產品及服務的市場推廣力度。本集團定期在Facebook上進行直播、與業務夥伴舉辦網上研討會及現場研討會，並加強其社交媒體平台，為客戶提供本集團最新的產品開發進度資訊，同時增加與客戶互動的機會。透過舉辦一系列網上研討會及現場研討會，為本集團擴展客戶群及業務夥伴關係創造了大量機會。

### (2) 提供保養服務

提供保養服務屬直接銷售OCTOSTP及FinReg的一部份。經客戶直接購買後，客戶需向本集團支付軟件保養費。倘銷售電腦軟件特許權、軟件租賃及提供相關服務得以拓展，此分部的表現亦會繼而提升。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3) 銷售電腦硬件及相關產品

本集團擬透過(i)拓展客戶群及(ii)拓展產品基礎而拓展此分部。詳情載列如下。

#### (i) 拓展客戶群

本集團過去主要向香港的經紀行及銀行證券部門提供電腦硬件及一般軟件。憑藉本集團的經驗及資源，本集團已將其客戶群擴展至非金融相關客戶。此外，本集團與一間在香港及中國內地流動及無線領域的領先企業兼分銷商成為業務夥伴，合力銷售其流動產品，使本集團得以透過電腦硬件及電子產品賺取更多收益。於本年度，本集團已簽訂多項電腦硬件及第三方產品銷售合約，當中包括就提供系統伺服器、備份服務及網絡安全等服務以及電子產品與多名新招攬的非金融客戶簽訂的合約。本集團銷售及市場推廣團隊擴增人手，積極通過推廣電話接洽經紀行及銀行的其他部門。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正就電腦硬件及相關產品銷售事宜與多名客戶進行磋商。

#### (ii) 拓展產品基礎

憑藉本集團和業務夥伴的豐富經驗及才智，本集團相信與業務夥伴合作能為雙方創造協同效益。自二零一九年以來，本集團已與多名新業務夥伴合作，合力推出多種產品及解決方案，例如雲端服務、網絡安全解決方案、合規解決方案、資訊科技管理服務、掃描及儲存解決方案、閉路電視解決方案、流動應用程式設計服務、主動備份解決方案及視像會議解決方案，有助本集團為客戶提供更多創新業務解決方案。眾多業務夥伴之中，其中一名為提供風險數據、金融資訊刊物、財經新聞及數據能力的著名跨國公司。該公司已將其金融資訊解決方案與本集團的FinReg創新工具整合。此外，本集團與一間在香港及中國內地流動及無線領域的領先企業成為業務夥伴，合力銷售其流動產品。

### (4) 提供金融科技資源服務

本集團認為，金融科技、大數據分析、人工智能及網絡安全在各行業的發展瞬息萬變，對在相關範疇具有深入知識及經驗的資訊科技人才需求甚殷，故金融科技資源服務分部具備龐大商機。此外，在目前不明朗的營商環境之下，許多公司正為擴張業務而舉棋不定，設法減輕經營負擔。因此，本集團按需求為客戶提供更靈活的人手安排、資訊科技支援及相關諮詢服務，積極為潛在客戶帶來快捷、靈活及具成本效益的管理方案。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為進一步拓展金融科技資源服務分部並擴大客戶群，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收購了創智。有關收購事項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一年一月四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告及通函。考慮到以下因素，收購事項使本集團能夠通過收購一家在該領域具有長期往績並在香港的資訊科技行業提供借調服務的資訊科技承辦商資源配置公司，從而提升其經營規模及業務的可持續性：(i) 由於創智的主要業務與本集團的其中一項主要業務一致，故橫向收購將增加本集團在資訊科技借調服務行業的覆蓋面及擴闊其客戶群；及(ii) 預期資訊科技外包行業將持續擴展，而該行業的人力需求正不斷增加。

本年度，本集團已就提供派遣及招聘服務與現有客戶重續合約並成功與新客戶訂立新合約。

本集團預期，對資訊科技專才的需求將持續增長。本集團致力簽訂更多派遣合約，提高金融科技資源服務分部的收益。本集團將繼續透過(i) 招聘人力資源專業人士；(ii) 與獵頭公司合作；(iii) 利用招聘門戶網站及(iv) 參加職業博覽會等方式以拓展此分部。詳情載列如下。

*(i) 招聘人力資源專業人士*

本集團已聘請人力資源專員，負責不時物色及發掘資訊科技專才，以依時向客戶提供合適人選。

*(ii) 與獵頭公司合作*

本集團已就提供派遣及招聘服務而委託數間招聘機構物色及發掘更多專才。本集團將繼續與各招聘機構於本公司的Facebook專頁上合作進行直播，以推廣其服務。

*(iii) 招聘門戶網站*

本集團亦已開始在知名招聘門戶網站（包括jobsDB、CTgoodjobs、南華早報在線、Indeed和LinkedIn等）上刊登招聘廣告，以擴大為客戶提供資訊科技專才人選的人才庫。

*(iv) 參加職業博覽會*

本集團亦參加職業博覽會。職業博覽會讓本集團能夠接觸大量求職者，符合成本效益。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 執行董事

**許智豪先生**，51歲，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許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四日調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調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主席。彼亦為本公司內部監控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許先生獲加拿大溫哥華英屬哥倫比亞大學頒發電機工程學士學位，並獲美國加利福尼亞史丹福大學頒發電機工程理學碩士學位。許先生現為MNC業務解決方案之供應商。彼曾任Maximizer Software Inc.之研發部副總裁，其時負責履行Maximizer產品線之理念及開發。彼於CRM行業之軟件開發及相關業務方面擁有逾20年扎實的管理經驗。

許先生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許智揚先生之胞兄，及本公司執行董事林曉凌女士之大伯。

**林曉凌女士**，50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彼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英屬哥倫比亞Simon Fraser University文學院，獲頒發經濟學學士學位。林女士目前為One Champion Group Limited之董事，該公司為林女士擁有之私人公司，提供有關購買海外物業之專業顧問服務。林女士曾任職於一家著名的香港金融系統服務供應商及從事相關業務逾15年，累積扎實的管理經驗。

林女士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許智揚先生之配偶以及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許智豪先生之弟婦。

**劉家榮先生**，38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劉先生於金融投資者關係、會計及審計領域擁有逾15年經驗。於金融投資者關係行業的工作過程中，劉先生與專業機構（包括但不限於資產管理公司、證券行及若干非金融企業）建立起廣泛的人脈關係。劉先生分別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取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榮譽）文學士學位及企業管治碩士學位。彼自二零零九年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自二零一五年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員，及自二零一七年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自二零一七年起亦成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自二零一五年三月起，劉先生為Lau Ka 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劉家榮註冊會計師）之獨資經營者。由二零一九年八月起，劉先生為天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執業董事。

劉先生現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綠色能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79）及聯交所上市公司方正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1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曾任聯交所上市公司北大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廣生先生**，59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加入本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逾十七年。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內部監控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一直於香港任執業會計師，擁有超過30年經驗。廖先生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持有會計學士榮譽學位，並取得英國林肯大學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英國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Institute of Chartered Accountants)之資深會員、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英國財務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澳大利亞公共會計師協會資深會員。廖先生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稅務學會資深會員、註冊稅務師及註冊財務策劃師協會資深會員。

廖先生現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國家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45)及聯交所上市公司烯石電動汽車新材料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2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四月起，廖先生獲委任為亞洲時代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號：ATIF，該公司之股份於美國納斯達克證券市場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先生曾任聯交所上市公司松齡護老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89)及聯交所上市公司保利達資產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8，該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私有化)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劍豪先生**，47歲，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加入本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達十三年。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內部監控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黃先生畢業於多倫多約克大學，主修經濟學。彼現為一間地區成衣貿易及分銷公司之創辦人及董事總經理。黃先生在香港一知名紡織公司(該公司專門從事原設備製造出口紡織行業及相關業務)中累積20年以上之豐富管理經驗。

**William Keith JACOBSEN先生**，55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加入本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達十二年。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內部監控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Jacobsen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獲頒授法學士學位，並持有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Jacobsen先生現為律師行勤信律師事務所之顧問。Jacobsen先生曾經於香港若干公司及上市公司任職，於企業融資及業務發展方面累積25年以上之經驗。

Jacobsen先生現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京基智慧文化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5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天弓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28)之非執行董事。彼曾任聯交所上市公司守益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27)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 高級管理層

**許智揚先生**，50歲，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加入本公司。許先生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負責策劃及帶領本集團合併與收購機會之磋商工作，並負責管理本集團之地區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彼於物業管理、貿易、投資及資訊科技業務方面積逾25年經驗。許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林曉凌女士之配偶以及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許智豪先生之胞弟。

**張小亮先生**，48歲，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加入本公司。張先生為合資格會計師、公司秘書及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之法定代表。張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準會員。張先生負責公司日常會計及其相關事務。張先生有25年以上的審核、會計及金融行業工作經驗。



## 董事報告書

董事欣然提呈其年度報告連同abc Multiactive Limited (辰罡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稱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 業務審視

本集團業務的本年度審視及使用財務關鍵績效指標而對本集團表現進行的分析，以及本集團業務的前景，載於年報第4頁的「主席報告書」一節及第6頁至第19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分部資料

按業務及地區劃分之本集團本年度表現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

###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本年度之業績及本集團與本公司於該日之業務狀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66至第68頁。

董事建議就本年度不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星期五)舉行。為釐定本公司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該期間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之股份持有人應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最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 董事報告書

###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儲備。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是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修訂本）及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計算。

### 儲備

本集團儲備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 優先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並無有關優先權之規定，而根據百慕達法例對該權利也沒有任何限制。

###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1.8，本公司應就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作適當的投保安排。為遵守守則條文，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已為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作適當的責任保險安排，以就彼等因企業活動所產生的責任提供彌償。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概無購入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二零二零年：無）。

### 董事

於本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為止本公司之董事為：

#### 執行董事

許智豪先生（主席）

林曉凌女士

劉家榮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日新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廣生先生

黃劍豪先生

William Keith Jacobsen 先生

## 董事報告書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4條細則，林曉凌女士及廖廣生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惟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3條，廖廣生先生、黃劍豪先生及William Keith Jacobsen先生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超過九年。彼等之進一步委任須每年以獨立決議案之形式由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廖廣生先生、黃劍豪先生及William Keith Jacobsen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之任期為三年並將分別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四年七月九日屆滿。

### 董事之服務合約

建議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於一年內不作補償（法定補償除外）不可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 董事於合約中之權益

董事於合約中之權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內。除上述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一直有效的其他重大合約。

###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並無訂立或已訂立有關本公司業務之全部或任何重要部份之管理及行政之合約。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第20至第22頁。

###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關連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 董事報告書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8條另行向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知會，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擁有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股份之好倉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之好倉，或本公司及聯交所亦無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另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知會於有關股份之好倉。

#### 相關股份之好倉

a) 本公司：

本公司所授出之購股權均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屆滿。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好倉，而本公司及聯交所亦無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另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知會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好倉。

在符合GEM上市規則第23章之新規定前，本公司不能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二十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b) 相聯法團：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其相聯法團之相關股份之好倉，而本公司及聯交所亦無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另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知會於有關相聯法團之相關股份之好倉。

#### 債券之好倉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債券之好倉，而本公司及聯交所亦無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另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知會於有關債券之好倉。

#### 股份之淡倉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之淡倉，而本公司及聯交所亦無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另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知會於有關股份之淡倉。

## 董事報告書

### 相關股份之淡倉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之淡倉，而本公司及聯交所亦無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另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知會於有關相關股份之淡倉。

### 債券之淡倉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債券之淡倉。

除以上披露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任何權益或淡倉而須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第7及8分部規定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視作或當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或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權益及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以下人士（除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淡倉。

### 股份之好倉

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Maximiz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公司	339,499,095	71.35%
Pacific East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公司	16,450,838	3.46%
DGM Trust Corporation (附註)	受託人	公司	355,949,933	74.81%

#### 附註：

DGM Trust Corporation為The City Place Trust之受託人，The City Place Trust全資擁有(a)Maximizer International Limited（其持有本公司71.35%權益）及(b) Pacific East Limited（其持有本公司3.46%權益）。The City Place Trust為全權信託，其受益人包括許教武先生之若干家庭成員，但不包括許智豪先生或林曉凌女士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許教武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許智豪先生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許智揚先生之父親。許教武先生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林曉凌女士之公公。

## 董事報告書

### 相關股份之好倉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根據本公司與Maximizer International Limited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之有條件認購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十日之補充協議補充及修訂）：

1. 本公司向Maximizer International Limited發行123,529,400股可換股優先股。根據行使可換股優先股附帶轉換權時的初始轉換價每股新普通股0.17港元，於可換股優先股附帶轉換權獲悉數行使後將配發及發行最多123,529,400股新普通股。
2. 本公司向Maximizer International Limited發行本金金額29,699,876.20港元為期五年零利率非上市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根據行使可換股債券附帶轉換權時的初始轉換價每股新普通股0.17港元，於可換股債券附帶轉換權獲悉數行使後將配發及發行最多174,705,154股新普通股。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Maximizer International Limited悉數行使可換股債券所附帶之轉換權，按轉換價每股普通股0.17港元，悉數轉換為本公司股本中的174,705,154股普通股。隨後本公司向Maximizer International Limited配發及發行合共174,705,154股普通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登記冊上並無記錄其他人士及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之好倉。

### 股份之淡倉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其他人士及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之淡倉。

### 相關股份之淡倉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其他人士及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之淡倉。

除前述者外，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有任何其他權益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內。

## 董事報告書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之主要客戶應佔本年度之銷售百分比如下：

#### 銷售

—最大客戶	6.42%
—五大客戶合計	23.13%

本集團之主要供應商應佔本年度之購貨百分比如下：

#### 購貨

—最大供應商	53.55%
—五大供應商合計	98.42%

於本年度，董事、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及本公司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概無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 充足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所掌握之公開資料以及就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保持GEM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 利息資本化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將任何利息資本化。

###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確認，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向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收取年度獨立地位確認書，而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被認為屬獨立。

### 其他資料

謹請閣下垂注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五日、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三日、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四日、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二日、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日、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日之公告所披露有關GEM上市規則第17.26條項下事宜之其他資料。應本公司要求，股份已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股份於聯交所恢復買賣須待上述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而有關條件未必會達成。無法保證股份將於聯交所恢復買賣。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董事報告書

### 核數師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其任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屆滿。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以續聘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於未來年度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許智豪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 緒言

abc Multiactive Limited (辰罡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致力實踐可持續發展，亦深明可持續發展對其業務及社區極為重要。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披露本集團為兌現可持續發展承諾而制定的政策和採取的措施。作為與各持份者的交流平台，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亦會回應各持份者的重大期望，以促進彼此的相互理解。

本集團主要從事電腦軟件特許權銷售；電腦軟件特許權租賃及提供相關服務；提供保養服務；銷售電腦硬件及相關產品；提供金融科技資源服務以及海外按揭貸款諮詢服務。

### 報告範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涵蓋本集團於香港的核心業務在環境及社會方面的表現。除另有訂明者外，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涵蓋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本年度」) 期間的具體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與表現，時間範圍與年報一致。

### 編製基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附錄二十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編製。

於編製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過程中，本集團已應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訂明的以下匯報原則：

- 「重要性」— 於「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一節詳述的重要性評估確保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處理與我們業務有關的最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 「量化」— 對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披露的量化數據，加上補充說明，以解釋計算排放及能源消耗時使用的標準、方法及轉換係數來源。
- 「一致性」— 凡被視為重大的資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均會詳述所使用的標準、工具、假設及／或轉換係數來源，並對與先前報告任何不一致之處作出解釋。

有關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請參閱本年報第46至第59頁「企業管治報告書」一節。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 董事會聲明－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治理架構

董事會欣然根據聯交所刊發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載於GEM上市規則附錄二十）呈列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集團積極主動承擔企業社會責任，為應對社會面臨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要求及挑戰作出貢獻，並實施多項有關環境保護、僱傭與勞工常規、營運慣例及社區投資的重大舉措。

我們視環境、社會及管治投入為我們企業社會責任的一部分，並承諾將環境、社會及管治考慮因素納入我們的決策過程。為此，我們已制定核心管治框架，以確保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與我們的策略增長保持一致，同時倡導將環境、社會及管治融入我們的業務營運。我們的企業社會責任架構分為兩個部分，即董事會（「**董事會**」）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

董事會肩負監察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最終責任，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策略及政策。為更好地管理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及識別潛在風險，董事會在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的協助下定期進行重要性評估，同時參考持份者的意見，評估並優先處理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

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由各部門的核心成員組成，協助董事會監管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負責收集及分析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監察及評估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確保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法律及規例以及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安排定期會議，以評估現有政策及程序的有效性，並制定適當的解決方案以提升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的整體成效。於會議上，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討論當前及未來計劃，以監察及管理本集團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戰略目標，降低潛在風險並盡量減少其對本集團業務營運的負面影響。透過訂立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目標及指標，力求減少本集團營運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積極踐行將可持續發展融入業務營運的承諾，履行企業責任。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定期向董事會匯報，協助評估及識別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及機遇，評估內部監控機制的實施及有效性，並檢討所設定目標及指標的進度。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 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

本集團十分重視與各持份者的多渠道交流和溝通。本集團尊重僱員多樣性，並為僱員制定具競爭力的薪酬體系和健全的職業發展階梯及培訓。本集團致力與主要持份者組別（包括聯交所、政府及監管機構、客戶、僱員、投資者、股東、服務供應商及社區）進行持續互動。本集團積極與持份者保持聯繫，並透過各種溝通渠道收集持份者的反饋意見，以了解與回應彼等的關注事項。本公司已設立Facebook專頁「abc Fintech World」，並透過Facebook直播加強持份者之間的溝通。本集團將透過股東大會、公司網站及建設性對話，提升持份者的參與，以推動長遠繁榮。

本集團相信，良好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對本集團業務和社區的可持續發展具有重要意義。本集團致力於保護和改善生態環境及社會因素，並將經營活動對環境的影響減至最低。在持份者參與活動中，本集團管理層協助董事會檢討其營運，識別關鍵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及評估該等事宜對各項業務及持份者的重要性。本集團的政策是推動綠色營運，逐步實現本集團與環境、社會的協同發展。所有已識別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包括環保、僱傭與勞工常規、產品責任及社區投資）均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披露。本集團將繼續為持份者創造價值，支持慈善機構及環保。

### 資訊及反饋

有關環境及企業管治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本集團年報。本集團珍視閣下的意見。如有任何意見或建議，歡迎透過以下方式聯絡我們：

電話：(852) 2598 2888

傳真：(852) 2598 2000

網址：[www.abcmultiactive.com](http://www.abcmultiactive.com)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 環境保護

本集團的業務不會對天然資源產生任何重大影響。儘管如此，本集團推行多項措施以提高能源效率、節約業務營運所用資源，以及提高員工的環保意識。本集團營運對環境造成的影響主要在於能源和紙張的消耗。為保護環境，本集團旗下營運各環節均力求減少紙張和碳粉用量，本集團亦一直致力減少能源消耗。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嚴重違反香港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法律及規例的情況。相關法律及規例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法例第311章《空氣污染管制條例》及香港法例第354章《廢物處置條例》。

### 廢氣排放

因業務性質使然，本集團日常營運不涉及重大的廢氣排放。

辦公室的電力消耗是本集團溫室氣體排放的主要來源。為減少辦公室的碳足跡，本集團加大節能設備的投資，並每月監察能源使用情況。此外，本集團鼓勵僱員每天收工後關閉所有電腦及辦公設備、電器及冷氣機。由於本集團並無擁有或營運消耗汽油及柴油等化石燃料的任何機器（包括汽車），故並無涉及重大的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1）。於本年度，本集團設定目標，於未來三年將溫室氣體總排放密度（噸二氧化碳當量／僱員）維持於本年度水平或降低於本年度水平。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 <sup>1</sup>	單位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1）	噸二氧化碳當量	-	-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	噸二氧化碳當量	43.31	42.60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43.31	42.60
溫室氣體排放總體密度 <sup>2</sup>	噸二氧化碳當量／僱員	1.73	1.94

#### 附註：

- 溫室氣體排放數據以二氧化碳當量為單位呈列，並根據（其中包括）世界資源研究所及世界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發佈的《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企業核算與報告準則》、聯交所發佈的《如何擬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及港燈電力投資有限公司發佈的《二零二零年可持續發展報告》計算。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僱員總數分別為25名及22名。上述數字亦用於計算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的其他密度數據。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 廢棄物管理

本集團嚴守廢棄物管理原則，力求有效地管理及處置業務活動所產生的廢棄物。所採用的廢棄物管理常規符合環境保護方面的相關法律及規例。本集團採納鼓勵使用電子文件代替傳統紙質文件的政策。

因業務性質使然，本集團日常營運並無產生大量有害廢棄物。如若產生任何有害廢棄物，本集團必須委聘合資格化學廢棄物收集商處理，以遵守相關環境法律及規例。

本集團營運所產生的無害廢棄物主要為廢紙。本集團鼓勵員工轉用電子文件或掃描以減少紙張消耗，建設無紙化的工作場所。鼓勵員工雙面打印、雙面使用紙張，通過電話、電子郵件及其他通訊軟件等電子方式發送文件及問候，以及回收不再需要的文件。本集團將充分利用數碼渠道，例如本集團的Facebook專頁，從而減少紙張使用，保護環境。於本年度，本集團設定目標，於未來三年將無害廢棄物總量（千克／僱員）維持於本年度水平或降至低於本年度水平。

廢棄物種類	單位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辦公用紙	千克	459.04	424.2
無害廢棄物總量	千克	459.04	424.2
無害廢棄物總體密度	千克／僱員	18.36	19.28

### 資源使用

節能在任何時候都是重要的，亦是本集團持續減低溫室氣體及碳排放至為關鍵的方法。本集團已制定能源及水資源使用的相關政策及程序，以提升能源效益及減少不必要的資源耗用。本集團將繼續加強辦公室節能，同時重點關注現有冷氣和電腦設備及其基礎設施。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 能源管理

本集團的日常營運主要消耗電力。本集團藉由確定並採取適當措施，盡量減少營運對環境造成的影響。本集團已制定節能措施及常規，致力提高能源效益。我們提醒員工在離開辦公室前關掉所有電燈、冷氣機及電器設備。冷氣溫度設定在攝氏25.5度，以節約能源。由於本集團並無擁有或營運消耗汽油及柴油等化石燃料的任何機器（包括汽車），故並無涉及重大的直接能源消耗。於本年度，本集團設定目標，於未來三年將總能耗密度（千瓦時／僱員）維持於本年度水平或降至低於本年度水平。

能源種類	單位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直接能源消耗量	千瓦時	—	—
間接能源消耗量			
• 電力	千瓦時	61,000.00	60,000.00
能源總耗量	千瓦時	61,000.00	60,000.00
總能耗密度	千瓦時／僱員	2,400.00	2,727.27

### 用水管理

儘管本集團的用水僅限於辦公室的基本清潔衛生，本集團仍提倡辦公室員工節約用水，並定期進行檢查以防止漏水。茶水間及洗手間均張貼環保訊息，提醒員工節約用水。此外，本集團要求員工在不使用時關閉水龍頭，並及時向相關部門報告出現漏水的水龍頭或管道。

由於我們辦公室的供水及排水設施由物業管理公司管理，本集團無法取得本年度的用水量記錄。得益於業務性質及營運地點，本集團在求取適用水源上並無遇到任何重大問題。於本年度，本集團設定目標，於未來三年實施更多措施以進一步提升員工的節約用水意識。

### 包裝材料使用

因業務性質使然，本集團並無任何工業生產或製造設施，故並無消耗大量產品包裝材料的情況。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奉行環境保護的最佳實踐，關注其業務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影響。因業務性質使然，本集團對天然資源的影響極小。除遵守相關環境法律及規例以及妥善保護自然環境外，本集團亦將環保理念融入內部管理及日常營運，旨在實現環境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深知有責任盡量減少其營運對環境的負面影響，以實現可持續發展，為持份者及社區創造長遠價值。本集團持續監察業務營運是否對環境造成任何潛在影響，並推行綠色辦公以盡量減少對環境的影響。在適用的情況下，本集團採用綠色採購策略以保護天然資源。

### 氣候變化

大眾對氣候變化的意識不斷提高，氣候變化亦為各國之間最常討論的話題之一。本集團深明識別及緩解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重要性，因此密切監察氣候變化對我們業務及營運的潛在影響，並致力管理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活動的潛在氣候相關風險。根據氣候相關財務資料披露工作小組制定的報告框架，氣候相關風險主要有兩大類，即實體風險及過渡風險。本集團已實施風險管理措施，以識別及減輕氣候相關風險。

### 實體風險

颱風、風暴、暴雨及極端寒冷或酷熱等極端天氣情況的頻率及嚴重性增加，對本集團業務帶來急性及慢性的實體風險。在極端天氣情況下，由於員工安全受到威脅，以及電網或通訊基礎設施可能遭破壞，本集團的生產力將會下降，使本集團面臨違約及延遲履約的風險，從而對本集團的收入產生直接負面影響。

為最大限度地降低潛在風險及危害，本集團已制定緩解計劃，包括靈活的工作安排及於惡劣天氣或極端天氣狀況下採取的預防措施。本集團將探索制定應急計劃，以進一步降低我們的設備易受對極端天氣影響的情況，從而提高業務穩定性。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 過渡風險

為實現碳中和的全球願景，本集團預期氣候變化將導致監管、技術及市場格局的演變，包括國家政策及上市規則收緊以及出台環境相關稅項。更嚴格的環境法律法規可能使企業面臨更高的申索及訴訟風險，從而可能產生額外的合規成本並影響本集團的聲譽。

為應對政策及法律風險以及聲譽風險，本集團持續監察有關氣候變化的法律或法規及全球趨勢的任何變動，以避免因應對遲緩而導致成本增加、違規罰款或聲譽風險。此外，本集團一直採取全面的環境保護措施（包括溫室氣體減排措施），並設定目標以於未來逐步減少本集團的能源消耗及溫室氣體排放。

### 僱傭及勞工常規

人才是最重要的資產，本集團提倡「以人為本、真誠相待」的企業文化。本集團致力為每一位員工創造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並為員工提供培訓及發展。本集團堅持在招聘、培訓及發展、晉升及福利方面平等對待所有僱員。禁止一切基於性別、種族背景、宗教及膚色的歧視。本集團深信，結合多元化文化可帶來更多創意及創新，員工多元化可為本集團帶來更多裨益，並致力打造多元化且緊密連繫的員工團隊。

### 僱傭

員工是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本集團致力為員工打造愉快而健康的工作場所。本集團關懷員工，深明融洽僱傭關係和氣氛積極的工作場所，是本集團高效運作的關鍵。為了讓員工充分發揮所長和潛力，本集團備有員工手冊，確保員工均了解本集團的策略。員工手冊重點詳述本集團的一般資料及聘用政策。員工手冊的內容定期予以檢討，相關更改透過內部備忘錄通知員工。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嚴重違反香港僱傭相關法律及規例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相關法律及規例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法例第57章《僱傭條例》及香港法例第608章《最低工資條例》。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 員工多元化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共聘用25名員工（二零二零年：共聘用22名員工）。按性別、年齡組別、僱傭類型及地區劃分的員工總數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員工總人數	<b>25</b>	22
性別		
男	<b>17</b>	17
女	<b>8</b>	5
年齡組別		
18-25歲	<b>3</b>	3
26-35歲	<b>8</b>	6
36-45歲	<b>6</b>	3
46-55歲	<b>7</b>	8
56-65歲	<b>1</b>	2
65歲以上	<b>-</b>	-
地區		
香港	<b>25</b>	22
僱傭類型		
全職	<b>24</b>	21
兼職	<b>1</b>	1

為向員工提供平等機會以吸引及挽留人才，本集團致力成為平等機會僱主，不因個人特徵、性別或年齡而歧視任何員工。不論種族、性別、膚色、年齡、家庭背景、民族傳統、宗教、身體素質和國籍，本集團在招聘、培訓及發展、薪酬、福利待遇以及晉升方面為員工提供平等機會，以促進員工個人及職業發展。本集團制定及實施多項政策以促進和諧及互相尊重的工作環境。為確保對所有員工的公平及平等保護，本集團對工作場所的性騷擾或虐待採取零容忍態度。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 招聘、晉升及解僱

員工的資格、專業技能及經驗對服務質素有重大影響。本集團根據業務發展需要，本著公平公正的原則，通過公開招聘或內部晉升等方式擇優錄用合適的人才。本集團採用健全而透明的招聘流程，根據工作標準任人唯才，並根據候選人對職位的適合性以及滿足本集團當前及未來需求的潛力進行招聘。

本集團每年進行績效評估，以便擇優晉升。為了肯定員工技能和經驗的寶貴價值，本集團冀採取之政策為，擢升將以內部人才為首選，然後方會考慮對外招聘。本集團挑選最合適人才擢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而非論資排輩。釐定員工薪金和擢升時，將考慮員工表現的提升水平、所作貢獻以及按本集團所訂目標而言取得的成績。年度績效考核將每年進行。在探討表現時，員工和管理團隊將會面並談論工作期望，務求就員工於年內的職責和績效目標達成共識。

終止僱傭合約應有合理、合法的理由及符合內部政策（如員工手冊）。本集團嚴禁任何形式的不公平或非法解僱。對於工作表現欠佳或屢次犯錯的員工，本集團會在發出警告信之前給予口頭警告。對於沒有改進的員工，本集團會考慮根據香港相關法律予以解僱。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僱員流失比率為約34%。下表載列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二零二一年 流失比率	二零二零年 流失比率
性別		
男	<b>29%</b>	19%
女	<b>46%</b>	83%
年齡組別		
18-25歲	<b>67%</b>	67%
26-35歲	<b>29%</b>	77%
36-45歲	<b>22%</b>	33%
46-55歲	<b>27%</b>	—
56-65歲	<b>67%</b>	—
65歲以上	—	—
地區		
香港	<b>32%</b>	22%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 薪酬及福利

本集團參考員工個人表現、工作經驗及當前市場薪酬水平而釐定員工的薪酬待遇。除了基本薪金及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外，員工福利還包括基本的五天工作週、彈性休假安排、醫療保險計劃、節日禮物和周年派對。本集團為員工提供最少7天的年假及額外假期，包括補假、產假、恩恤假及考試假。本集團亦舉辦社交聚會活動，並鼓勵員工自願參與，目的為員工提供互相聯繫的機會及締造和諧的工作環境。這些措施同時惠及本集團及員工，因為相關活動能建立員工的歸屬感及自我價值，而正面的工作關係能促進合作及提升工作表現。

藉向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和福利，本集團能夠挽留優秀人才。於本年度，約48%（二零二零年：約50%）的員工已於本集團工作逾3年，部分更已效力達10年，這表明本集團有能力培養員工的忠誠度，同時將工作效率及員工表現保持於滿意水平。

### 工作與生活平衡

本集團重視維護員工的健康生活方式及工作與生活平衡。本集團積極推動員工投入各項平衡工作與生活的社會活動。此外，本集團規範現場作業員工的工作時間，並提供加班補償。

### 健康和安

本集團密切關注員工的健康和安全。本集團為員工提供靈活的休息和休假安排、醫療和住院保險。本集團亦明白，為僱員打造良好工作環境，確保工作環境安全舒適尤為重要。本集團已訂立於政府相關部門發出颱風和暴雨警告之情況下的工作安排。回顧過去多年，本集團營運幸無錄得人員傷亡或嚴重工傷事故。本集團真切關愛員工。為減輕2019冠狀病毒病的影響，本集團迅速應對並採取防疫措施以保障員工的健康，包括：

- 時常向全體員工發放口罩和酒精搓手液，並在工作場所放置口罩和酒精搓手液；
- 安排清潔用品供應商向員工發放消毒用品；
- 在辦公室入口處放置非接觸式體溫計以測量體溫；
- 經常進行衛生清潔和空間消毒，以保持工作場所衛生；及
- 本集團亦實施彈性工作時間、分組工作及在家工作安排。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發現嚴重違反香港健康及安全相關法律及規例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相關法律及規例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法例第501章《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及香港法例第282章《僱員補償條例》。於本年度，並無接獲工傷報告，因此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為零。於過去三年，本集團並無發生因工亡故情況。

### 工作場所安全

急救箱放置於本集團茶水間容易見到的地方，並清楚標明「急救」，且箱內物品按照職業安全及健康部規定時刻保持可使用狀態。急救箱上貼有注明急救箱負責人姓名的告示。本集團每年對滅火筒進行目視檢查，確保符合法規。本集團亦已委任具備資格及經驗的註冊公司，每年對滅火設備進行一次檢修及保養，以確保辦公室的滅火筒於有需要時可正常使用。

###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相信，員工質素是本集團維持增長和提升盈利能力的最重要因素。培訓為員工提供學習機會，讓本集團和員工一同受惠。本集團可獲得技能更佳的員工留效，他們在處理本身工作時更能得心應手和靈活應對，另一方面，員工可把握機會學習新技能，從新角度審視世界，與其他人建立聯繫。

本集團為員工安排培訓，投資於本集團的未來。員工參與培訓可提升技能、緊貼行業變化動態，並與其他同事建立良好關係，有助於員工提高工作效率。此外，本集團相信，職業培訓乃員工為發展方向奠定基礎、建立期望及實踐先進方法的機會。除本集團主辦的培訓課程或研討會外，所有員工均可申請其上層推薦的培訓課程及考試假，此舉有利於本集團的企業發展前景及員工個人的職業發展。本集團將不定期為員工舉辦各類與工作有關的分享會及相關資訊科技知識培訓。

於報告期間，受訓僱員百分比約為8%（按性別—男性：50%，女性：50%；按僱傭類別—高級管理人員：50%，中層管理人員及其他僱員：50%），而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約為1.48小時（按性別—男性：1.18小時，女性：2.13小時；按僱傭類別—高級管理人員：10小時，中層管理人員及其他僱員：0.74小時）。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 勞工標準

本集團一直遵守香港政府訂明的相關勞工法律及規例。本集團並無聘用未滿18歲的員工。員工薪金並無低於政府法規規定的最低工資。月薪按照員工手冊規定準時發放，而強積金均於有關供款期的每月供款日前支付。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嚴重違反香港童工及強制勞工相關法律及規例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相關法律及規例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法例第57B章《僱用兒童規例》及《僱傭條例》。

### 營運慣例

####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深明良好的供應鏈管理慣例對減輕環境及社會風險的重要性，因此，本集團已就客戶服務的各個方面制定政策及指引，包括標準化營運程序及員工培訓。

本集團優先考慮供應商及服務提供商的質素，以維持一流的服務水準，並致力與在其各自領域擁有資格或專業知識的供應商合作及維持穩定的合作關係。本集團將向不同供應商取得至少三份報價，並從價格競爭力、貨品或服務質素、公司背景及聲譽等多個方面評估報價，以確保達致本集團的採購要求。最終採購決定由高級管理層批准。上述做法適用於本集團所有主要供應商。本集團定期檢討供應商的表現，確保其服務質素優良且貫徹一致。

#### 綠色採購

本集團關注供應商的環保意識，並向業務夥伴及供應商倡導良好的環保表現及管治常規。在供應商會議上，本集團呼吁業務夥伴及供應商考慮氣候變化對其營運構成的風險及積極減輕其對環境的影響。此外，本集團透過實地視察密切監察供應商的業務慣例。在實地視察期間，如發現的任何不合規情況，將立即向管理層報告。本集團將實施糾正措施計劃，及時處置所識別的風險。

基於綠色供應鏈管理，本集團盡可能優先考慮本地供應商，以減少運輸產生的碳排放及支持本地經濟。於本年度，本集團與20名供應商合作，全部均位於香港。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 產品責任

作為一家從事資訊科技相關服務的公司，本集團重視對產品的保護。本集團已就保障源代碼制定內部監控制度。我們適時監察源代碼的更新和備份，務求由本集團授權的產品擁有人維持源代碼的最新版本。源代碼乃根據所服務的客戶進行識別和分類。為了保障客戶的機密商業信息，所有源代碼在發送給客戶前均會加密。此外，數據備份工作不時進行，以保護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免因任何系統故障和錯誤事故而受損。

於本年度，在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方面，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違反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香港法律及規例的事件。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法例第457章《服務提供（隱含條款）條例》、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及香港法例第362章《商品說明條例》。

### 客戶服務及數據保護

本集團全體員工致力保護客戶的個人信息，嚴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只會在獲授權的業務用途及適當範圍內使用客戶的個人信息。此舉對本集團及客戶均有利，並凸現保障源代碼的重要性的專業操守。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發生因健康與安全理由而召回產品的情況，亦無接獲有關產品及服務的任何投訴。

### 知識產權保護

本集團重視保護知識產權，並已根據所有適用法律規定制定政策以禁止侵犯知識產權。本集團已註冊「abc Multiactive」、「OCTOSTP」及「FinReg 創新工具」等商標。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遭遇任何嚴重違反有關私隱及知識產權的法律及規例的情況。

### 廣告及標籤

本集團與客戶進行交易時，所提供的資料均屬完整、真實、準確、清晰，並符合有關適當廣告的所有相關法律及規例，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法例第362章《商品說明條例》。倘本集團的廣告或營銷活動中存在誤導性信息，本集團會向客戶作出解釋及提供必要補償，相關廣告將予以修改或撤回。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 反貪污

本集團致力恪守高水平的商業道德，並已推行若干政策和常規以杜絕賄賂和腐敗行為。自二零零零年以來，本集團已針對收受利益制訂公司政策。凡參與供應商和承包商的挑選及採購工作的員工，一概不得濫用權力或牽涉可影響或看來可影響員工就購買和採購貨品和服務作出自由和獨立決策的能力的任何情況。若政策和做法影響員工進行本集團業務的客觀性，或可誘使員工違背本集團利益行事或導致不當行為的指控，均一概禁止。凡在開展本集團業務過程中獲提供的利益，均須符合本集團當時就此訂定的政策並須取得本集團的事先書面批准。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嚴重違反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的法律及規例的情況。相關法律及規例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法例第201章《防止賄賂條例》。於本年度，概無針對本集團或其僱員提出的貪污訴訟案件。

作為董事持續培訓之一部份，董事不時獲得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之最新發展資料，以確保所有董事遵守有關規定。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加有關課題的外部論壇或培訓課程，作為持續專業發展培訓的一部分。於本年度，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影響，本公司向僱員提供的培訓屬有限，儘管如此，全體董事均已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活動，參與方式為參加有關主題為企業管治及法規的培訓課程或閱讀有關本公司業務或有關彼等之職務及職責的材料。本集團將於下一個財政年度為董事及僱員提供有關反貪污的培訓。

### 舉報機制

在解決問題方面，本集團信奉開放的溝通政策；當員工有誠信方面問題或有投訴時，本集團期望員工能主動發聲，與主管進行溝通或直接與高級管理人員／董事溝通。本集團鼓勵員工在發生任何引起其關注的事件後立即採取上述行動。此外，本集團亦鼓勵員工提出自己的建議／想法，以提高本集團的工作質量。

### 社區投資

作為本集團策略發展其中一環，本集團致力支持社會參與及貢獻社會，並在日常經營過程中塑造企業文化，矢志成為具備良好慣例的企業公民。本集團鼓勵員工參與義工活動，員工既可藉此機會聯繫工作以外的人和事，同時亦可為當地社區略盡綿力。本集團以捐款和贊助方式支持非牟利組織，為社會的慈善、文化、教育事業和其他需要出一分力。

##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相信，企業管治乃維持本公司成功之重要元素，並已採取各項措施，以確保於本集團之營運中始終維持高標準之企業管治。

聯交所已頒佈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修訂，有關修訂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生效，當中載列預期本公司將應用及遵守之原則及守則條文。

為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本公司已採納相關修訂及條文採納，惟如下文所說明偏離守則條文第A.4.3條、第C.1.2條及第C.2.5條之情況除外。概無董事知悉任何資料會合理顯示本公司目前並無或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會計期間內任何時間並未遵守聯交所列載於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的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將繼續定期檢討並採取適當行動遵守守則。

### 董事之委任、重選及罷免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生效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3條規定，倘獨立非執行董事服務年期超過九(9)年，任何進一步委任該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事宜須以獨立決議案之形式由股東批准。

廖廣生先生、黃劍豪先生及William Keith Jacobsen先生已擔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九年。廖先生、黃先生及Jacobsen先生一直展現彼等對本公司事務提供獨立意見之能力。儘管廖先生、黃先生及Jacobsen先生已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多年，董事會認為彼等能夠繼續履行其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責，因此推薦彼等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此外，本公司亦認為廖先生、黃先生及Jacobsen先生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之獨立性指引，且根據條款及指引屬獨立人士。此情況偏離守則條文第A.4.3條之規定。

為遵守守則條文第A.4.3條，進一步委任廖先生、黃先生及Jacobsen先生之事宜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並於會上獲股東批准，而彼等之委任須每年以獨立決議案之形式由股東批准。



## 企業管治報告書

### 財務報告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生效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1.2條規定，管理層應每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更新資料，以足夠內容載列有關本公司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的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管理層已於本公司常規董事會會議上每季向董事會提供更新資料以及以足夠內容載列有關本公司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的季度綜合財務報表（而非每月提供更新資料）。此外，管理層已適時地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的任何重大變動的更新資料並就向董事會匯報的事宜提供足夠資料。由管理層編製並已獲董事會審閱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已收錄於本年報第6至第19頁。

### 內部審核功能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5條規定，本集團應設立內部審核功能。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自二零零零年上市日期起並無設立內部審核功能。考慮到未來業務的規模、性質及複雜程度，本集團認為現時的組織架構及管理層可以為本集團提供充分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

本集團自二零零七年起成立內部監控委員會。內部監控委員會由本公司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管理團隊組成，負責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制訂控制程序旨在確認、評估、監控及報告以下四種主要類型之風險，包括業務及市場風險、遵例風險、財務及庫務風險及營運風險。此外，本集團會與外聘核數師進行定期對話，以便雙方知悉可能影響對方工作範圍之重大因素。

本集團會每年審閱其內部控制系統（涵蓋所有關鍵控制，包括財務、營運及遵例以及風險管理控制）之效力。於二零二一年度，審閱乃基於可評估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之庫務及遵例循環之框架進行。檢查包括透過觀察及視察（如必要）進行詢問、討論及驗證。審閱之結果已報告予董事會，並確定需要改善之領域（如有）及採取適當措施管理風險。



## 企業管治報告書

### 董事會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本公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向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收取年度獨立地位確認書，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董事會將以下職責轉授予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與薪酬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事務之各方面。董事會保留關鍵事宜及策略決策的最終審批權：

- (a) 訂立和檢討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之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d) 制訂、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之操守守則及遵例指引；及
- (e) 檢討本公司對企業管治守則之遵守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之披露。

董事會獲提供本集團之季度管理報告，內容載有本集團年初至今的財務數字，以及重要事件及業務前景總結。該管理報告以足夠內容載列有關本公司之表現、財務狀況和前景之公正及易於理解之評估。

##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計劃每年召開四次定期會議，大約每季度一次。此外，在必要時會召開董事會特別會議。於二零二一年報告年度內，董事會召開了六次會議。各董事之出席詳情如下：

### 出席情況

#### (a) 執行董事

許智豪先生	6/6
林曉凌女士	6/6
劉家榮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日新獲委任）	4/6

#### (b)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廣生先生	6/6
黃劍豪先生	6/6
William Keith JACOBSEN 先生	6/6

本公司執行董事林曉凌女士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許智揚先生之配偶以及本公司執行董事許智豪先生之弟婦。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不存在親屬或其他重要關係。

董事會成員之簡介，包括彼等之間的關係，載於本年報第20至第22頁「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一節中。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1.8條，本公司須就董事可能面臨之法律行動安排適當投保。為符合該守則條文之規定，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已為董事安排適當之責任保險，為彼等因企業活動產生之責任提供彌償保證。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根據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一日生效之守則條文第A.5.6條，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應訂有關於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並於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該政策或該政策摘要。

為了遵守新守則條文第A.5.6條，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於二零二一年報告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以檢討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及達標進度（如適當）以確保政策有效，並討論可能需要考慮作出的任何修訂以及於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其檢討結果。此政策摘要連同就政策實施所設定的可計量目標，以及實現該等目標所取得的進度於下文披露。

## 企業管治報告書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摘要

本公司明白及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有利提升本公司表現的質素。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旨在列載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針。在設計董事會的組成時，本公司已從多個可計量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性別、年齡、服務任期、知識及專業行業背景。董事會成員一律按用人唯才原則獲委任，而在考慮人選時會以客觀標準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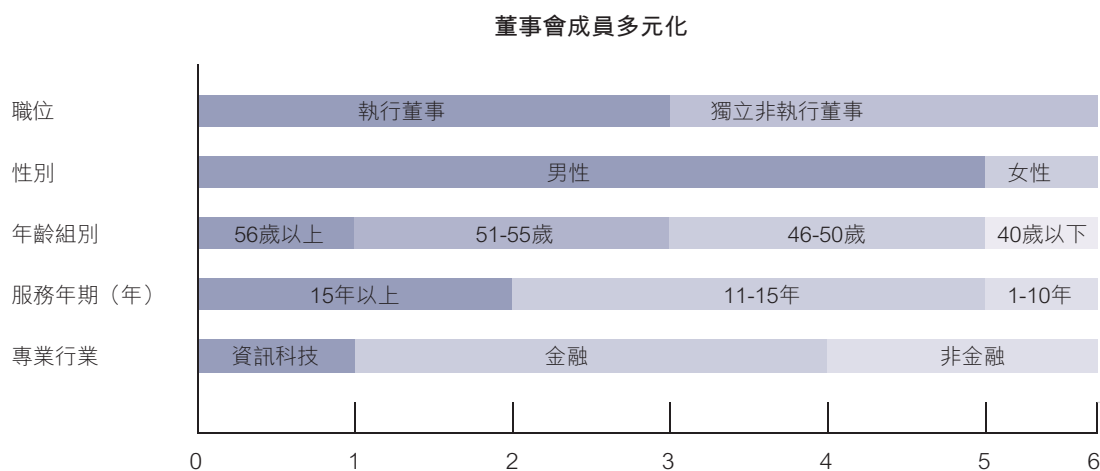
### 可計量目標

人選的評選將根據一系列有關多元化的觀點，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作出決定。

### 執行及監察

提名委員會按多元化的角度檢討董事會的組成，並每年監察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執行。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在主要多元化層面的組成概述如下：



## 企業管治報告書

### 董事角色

董事會肩負領導及監控本公司的責任，同時集體負責促進本集團的成就。董事會的主要職責為：

- 制定本集團的目標、策略及政策；
- 監察營運及財務表現；及
- 制定適當政策以管控本集團在達致策略目標過程中所面對的風險。

董事會授權管理層在行政總裁及多個董事委員會的監察下，履行日常營運職責。

本公司確保每位新委任之董事（如有）均對本集團之營運及業務有適當理解，並完全知悉其在有關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下之職責。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會就法律及監管發展、業務及市場變化以及本集團之策略發展之最新情況，向董事會作出匯報，以便彼等履行職責。

### 董事會會議程序

於每年內擬召開之董事會定期會議之日期會於年初通知各董事。定期會議之正式通告會於會議舉行前最少14日發出。至於董事會特別會議，則會在合理期限內給予通告。董事可親身或透過其他電子通訊方式參加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每年最少召開四次定期會議。董事皆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通訊方法參與。召開董事會會議前，董事均會收到通知，董事皆有機會提出擬商討事項列入會議議程。最終的會議議程及相關會議文件於會議日期最少三天前送交全體董事。

於董事會定期會議中，董事討論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營運及財務表現。需經董事會決定或考慮的事宜包括整體集團策略、重大收購及出售、年度預算、年度及中期業績、批准重大資本交易及其他重大營運及財務事宜。所有董事亦會適時獲知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的重大變動，包括有關規則及規例的修訂。董事亦可於需要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其董事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公司秘書就每次董事會會議的議程作出詳細的會議記錄，包括所有董事會決定及董事提出的疑慮或表達的異議（如有）。任何董事可在任何合理的時間查閱所有會議紀錄。

## 企業管治報告書

### 資料提供及查閱

就董事會定期會議而言，會議議程及隨附之董事會會議文件會在擬定召開會議日期前至少三天全部呈交全體董事。董事會會議文件乃交予各董事傳閱，以確保彼等在舉行會議前已就任何特別事宜獲得充足資料。

管理層有責任向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及時提供充足資料，以便彼等作出知情決定。所提供之資料必須完整可靠。為妥善履行彼等的職責，董事可能不可在各種情況下均完全依賴管理層自願提供之資料，彼等可能需要作出進一步查詢。倘若任何董事要求獲得除管理層自願提供資料以外之其他資料，每位董事可自行透過獨立途徑接觸本公司之高級管理人員，以作出查詢或取得其他資料。

所有董事均有權查閱董事會會議文件及相關資料。該等文件及相關材料之形式及質素應足以讓董事會就提呈董事會商議事項作出知情決定。董事提出的問題應得到迅速及全面的回應（如可能）。

###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職務分別由許智豪先生及許智揚先生擔任。是項區分確保主席之責任（管理董事會）與行政總裁之責任（在高級管理層之支持下管理本公司之業務，包括推行由董事會採納之主要策略及措施）存在清晰劃分。主席之職責為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及履行其責任，並及時就所有重要及適當事項於董事會進行討論，擬定及批准各董事會會議的議程，以及考慮其他董事提議加入議程之任何事項。

### 董事會授權

董事會主要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與方向、監督本集團業務，以及於策略性事宜上提供領導。管理層受命管理本集團日常業務。

當董事會將其管理及行政功能方面之權力轉授予管理層時，已同時就管理層之權力給予清晰規定，尤其是，管理層須向董事會匯報後方可作出決定或代表本集團作出任何承諾之情況。

董事會特定授權予管理層之主要職責包括(i) 實施企業策略及政策措施；(ii) 向董事會提交有關本集團之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之管理報告；及(iii) 本集團之日常管理。

## 企業管治報告書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若干董事委員會，同時訂有清晰明確的職權範圍以便該等委員會適當履行職能，並要求該等委員會匯報其決定或建議，惟因受法律或監管限制而不能作此匯報除外。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九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二一年報告年度內，提名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廣生先生、黃劍豪先生及William Keith Jacobsen先生，以及執行董事許智豪先生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許智揚先生。許智豪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之責任及職權主要為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就任何為挑選獲提名的任何人士出任董事而擬對董事會作出之變動提出建議；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之人士，並挑選獲提名的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審議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提名委員會應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及在有需要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負責。提名委員會之所有成員均可獲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及服務，成員亦可另行單獨聯絡本公司之高級管理人員以獲取所需資料。

於二零二一年報告年度內，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其成員之出席情況如下：

#### 出席情況

許智豪先生	1/1
廖廣生先生	1/1
黃劍豪先生	1/1
William Keith JACOBSEN 先生	1/1
許智揚先生	1/1

## 企業管治報告書

### 董事之提名

提名委員會負責制定提名政策、就準備重選之董事向股東作出推薦意見、提供有關董事之充足履歷詳情以便股東在重選時作出知情決定，以及（如必要）提名適當人士填補董事會之臨時空缺或作為新增董事。提名委員會不時審閱董事會之組成，以確保董事會中有適當數目之董事是獨立於管理層的。其亦會甄選及提名合資格人士，以便委任彼等作為本公司之新董事。

本公司之新董事將由董事會委任。當考慮委任新董事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之準則包括專長、經驗、誠信及承擔等。

### 委任、重選及罷免

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以不超過三年之指定任期委任。全體董事（包括主席）須至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一次及由股東重選。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三分之一的董事須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合資格參與重選。因此，並無董事之委任年期超過三年。

### 董事培訓

作為董事持續培訓之一部份，董事已不時獲得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之最新發展資料，以確保所有董事遵守有關規定。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出席外界舉辦有關課題之座談會或培訓課程，而此可作為持續專業發展培訓的一部分。

根據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生效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5條，所有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之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所有董事均透過出席有關主題為企業管治及相關規例之培訓課程或閱讀本公司業務或彼等職能及職責相關資料之方式而參與合適之持續專業發展活動。

## 企業管治報告書

作為持續專業發展計劃之一部分，除出席會議及審閱管理層呈交之資料文件和傳閱資料外，在本公司安排及提供經費下，董事出席以董事角色、職能及職務作適當重點之活動，如出席各項簡報會和造訪地方管理層及參觀本公司之設施。下表概列每名董事於二零二一年參與專業發展計劃之記錄。

	閱讀監管規定之 更新資料	造訪主要管理人員/ 與主要管理人員會面
<b>執行董事</b>		
許智豪先生	✓	✓
林曉凌女士	✓	✓
劉家榮先生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廖廣生先生	✓	✓
黃劍豪先生	✓	✓
William Keith JACOBSEN 先生	✓	✓

###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標準守則，其條款至少與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準則同樣嚴格。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內，本公司董事均已遵守該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其主要職責為就本集團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並釐定本公司之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特定薪酬組合。

薪酬委員會由廖廣生先生、黃劍豪先生及William Keith Jacobsen先生組成，而黃劍豪先生為主席。



## 企業管治報告書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以審閱及考慮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特定薪酬組合，各成員之出席情況如下：

### 出席情況

廖廣生先生	1/1
黃劍豪先生	1/1
William Keith JACOBSEN 先生	1/1

有關應付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及16內。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二十二日成立審核委員會，現時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廣生先生、黃劍豪先生及William Keith Jacobsen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八日，廖廣生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九日，黃劍豪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William Keith Jacobsen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黃劍豪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列載審核委員會之權力及職責之書面職責範圍乃經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之「成立審核委員會之指引」編製及採納。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亦訂明其應檢討本公司僱員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可以提出關注的安排。審核委員會應確保有適當安排，以對此等事宜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的跟進行動。審核委員會亦擔任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主要代表，負責監察二者之間的關係。審核委員會為董事會與本公司之核數師在本集團審核範圍內產生之事宜方面之一道重要橋樑。審核委員會亦審閱財務申報過程，以及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之充足程度及有效性。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二一年報告年度舉行四次會議，以審閱本公司之報告及賬目，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推薦建議。審核委員會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存。於會議舉行後之合理時限內，會議記錄之草擬稿及定稿將發送至委員會全體成員，供彼等提出意見及存檔。

## 企業管治報告書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業績，並認為該等業績乃按照適用之會計準則編製。

### 出席情況

廖廣生先生	4/4
黃劍豪先生	4/4
William Keith JACOBSEN 先生	3/4

### 董事及核數師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會有責任呈列對本集團之表現及前景之公正、清晰及易於理解之評核。董事負責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可真實公平地反映出本集團之事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之賬目。本公司之賬目乃按照一切有關法規要求及適用的會計準則而編製。董事負責選取並貫徹應用適當之會計政策，以及作出審慎合理之判斷及估計。董事亦負責存置適當之會計記錄，而有關會計記錄須於任何時候均可合理準確地披露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核數師對賬目的責任於本年報第60至第65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書內列出。

### 核數師之酬金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審計及非審計服務，就此收取之費用分別為約600,000港元及約430,000港元。

### 內部控制

董事負責本集團之內部控制以及審閱其效力。

本集團之內部控制系統包括全面組織架構及根據經驗及業務需要向個別人士轉授權力。

本集團已制定控制程序，旨在保障資產不會被未經授權挪用及處置；確保遵守有關法例、規則及規例；確保有關為業務用途或刊發而提供可靠財務資料之會計記錄得到妥善保管；及針對重大錯誤陳述、損失或欺詐行為提供合理保證。

管理層負責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職能，而管理層由行政總裁、財務總監及管理團隊組成。制定控制程序旨在確認、評估、監控及報告以下四種主要類型之風險，包括業務及市場風險、遵例風險、財務及庫務風險及營運風險。

## 企業管治報告書

本公司並無內部核數部門，惟設有內部控制檢討委員會（由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管理層組成），該委員會負責檢討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之效力。此外，本集團會與外聘核數師進行定期對話，以便雙方知悉可能影響對方工作範圍之重大因素。

本集團會每年檢討其內部控制系統（涵蓋所有關鍵控制，包括財務、營運及遵例以及風險管控）之效力。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審閱乃基於可評估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之庫務及遵例循環之框架進行。檢查包括透過觀察及視察（如必要）進行詢問、討論及驗證。審閱之結果已報告予董事會，並已確定需要改善之領域（如有）及採取適當措施管理風險。

###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為本公司僱員，並由董事會委任。彼負責支援主席、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確保資訊流通無阻，並向董事會匯報及協助董事會有效和高效地履行職務。此外，公司秘書向董事會提供管治事項之意見，並支援有助董事熟悉公司事務之就任簡報及專業發展。本公司所有董事均可隨時要求公司秘書提供有關董事責任以及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有效運作之意見及服務。

自二零零三年八月起，張小亮先生已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彼亦為本公司之法定代表及財務總監。有關張先生之履歷已詳列於本年報第22頁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一節內。於本年度內，張先生已參與不少於20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 與股東之溝通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內舉行之股東大會上，大會主席已就會上每項獨立事宜提呈個別決議案。董事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外聘核數師出席了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解答疑問（如有）。

### 股東權利

年報、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為股東提供經營及財務業績之詳盡資料，而股東週年大會則為股東與董事會直接交換意見提供機會。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股東及董事會之交流提供機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及一名成員出席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且於大會上回答提問。

## 企業管治報告書

根據公司細則，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予本公司股東大會之投票權）十分之一之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隨時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之任何事項。該等要求須遞交至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關於建議任何人士參選董事之事項，請參閱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hklistco.com](http://www.hklistco.com)及聯交所網站之公司細則所載之程序。

股東可隨時以書面形式將向董事會提出之查詢及關注之事項郵寄至本公司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安慶臺1號安慶大廈23樓，請註明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 股息政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E.1.5條，本公司應訂有派付股息的政策。

根據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二十二日採納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九日修訂的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不時宣派以任何貨幣計值之股息予本公司股東，惟不得宣派超出董事會所建議金額。本公司亦可於股東大會上自繳入盈餘向股東作出分派。

倘派付股息或自繳入盈餘作出分派會使本公司無力償還到期負債，或會使其資產之可變現價值低於其負債，則不得派付股息或自繳入盈餘作出分派。

###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之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之了解實屬必要。本公司已就其與股東及投資者之間的溝通設立多個渠道，當中包括通過股東週年大會回答問題、刊發年報、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通告、公佈及通函、本公司網站[www.hklistco.com](http://www.hklistco.com)以及聯交所網站。除於本年度公佈內發表之變動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本公司之憲章文件於本年度曾有任何重大變動。

##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HODGSON IMPEY CHENG LIMITED

香港中環  
畢打街11號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 致辰罡科技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

### 意見

吾等已完成審核載於第66頁至第145頁的辰罡科技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報表及綜合現金流量報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意見的基準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提供基準。

##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續)

###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此等事項是在吾等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吾等之意見時進行處理的。吾等不會對此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 商譽減值評估之會計處理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及32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所載之會計政策。

### 關鍵審核事項

年內，貴集團以4,200,000港元之代價收購創智管理顧問有限公司之股權，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商譽約1,100,000港元。

管理層於每年對商譽之潛在減值進行評估。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由管理層通過運用現金流量預測而計算出的使用價值釐定。管理層認為商譽並無減值。為支持管理層的估計，已取得獨立之外部估值。

吾等認為，商譽之減值評估為關鍵審核事項，此乃由於估計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時所用的相關假設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包括收益增長率、長期增長率及所運用的貼現率。

### 吾等審核時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有關管理層對商譽進行評估的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 瞭解編製貼現現金流量預測的關鍵內部控制（商譽的可收回金額乃據此進行估計）；
- 取得並檢查由貴集團委聘的外部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管理層根據相關估值報告對商譽減值進行評估）；
- 評估外部估值師的資格、經驗及專業知識，並考慮其客觀性；
- 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評估貴集團如何識別現金產生單位及將商譽及其他資產分配至該等現金產生單位的方式，並提出質疑；
- 在吾等之估值專家的協助下，評估現金產生單位估值所用的方法，通過將關鍵輸入數據（包括收益增長率）與過往表現、管理層的預算及預測以及其他外部可得資料進行比較，對管理層編製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時作出的關鍵假設及關鍵判斷提出質疑，並通過評估計算貼現率所採用的參數是否在相關行業範圍內，評估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的貼現率；及
- 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中有關商譽潛在減值評估的披露是否合理。

吾等發現管理層用以評估商譽減值的判斷及估計能夠得到現有證據的支持。

##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續）

### 關鍵審核事項（續）

####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所載之會計政策

#### 關鍵審核事項

由於管理層的評估過程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吾等將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乃基於管理層對將產生的全期或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有關估計乃經考慮不同客戶的信貸狀況、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過往還款記錄及對當前及預測整體經濟狀況的評估，所有該等因素均涉及很大程度的管理層判斷及估計。

#### 吾等審核時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有關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 了解 貴集團已實施的用以管理及監控其信貸風險的關鍵控制措施，以及管理層如何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虧損撥備；
- 抽樣核對貿易應收款項於年末的賬齡是否符合相關財務記錄，以及年結日後的結算項目是否符合銀行收據；
- 向管理層查詢年末已逾期的各項重大貿易應收款項的狀況，並以證明文件證實管理層提供的解釋，根據交易記錄了解 貴集團與客戶的持續業務關係，以及核對與客戶的過往及後續結算記錄及其他通信記錄；及
- 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方法的適當性，以抽樣方式檢查關鍵輸入數據以評估其準確性及完整性，並對管理層在釐定年末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時所作的假設及判斷提出質疑，包括彼等對發生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識別、在撥備矩陣中將貿易應收款項分成不同類別的分組方式，以及用於釐定預期信貸虧損的歷史及前瞻性資料。

吾等發現，管理層用於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可收回性及減值撥備的判斷及估計能夠得到現有證據的支持。

##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續）

### 其他資料

董事需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資料（「其他資料」），但不包括年報所載的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如果吾等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吾等就此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之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含吾等意見之核數師報告。吾等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吾等之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鑒證屬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若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續)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吾等運用了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此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之審核憑證，作為吾等意見之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之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以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之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之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之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之相關披露。假若有關之披露不足，則吾等應當發表非無保留之意見。吾等之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之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公司不能繼續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呈列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之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之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 貴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及執行。吾等為吾等之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與審核委員會溝通有關(其中包括)計劃的審核範圍及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等，包括吾等於審核期間識別出內部控制之任何重大缺陷。

##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續)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續)

吾等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應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之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之負面後果超過產生之公眾利益，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之審核項目董事是吳家華。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吳家華

執業證書編號：P06417

香港，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益	8	<b>62,357</b>	16,626
銷售成本		<b>(24,728)</b>	(7,441)
毛利		<b>37,629</b>	9,18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9	<b>60</b>	2,634
軟件研究及開發與營運開支		<b>(3,683)</b>	(2,976)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b>(7,269)</b>	(1,417)
行政開支		<b>(8,888)</b>	(8,327)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b>(106)</b>	(1)
終止確認承付票之收益		<b>1,555</b>	1,533
經營業務溢利	10	<b>19,298</b>	631
融資成本	11	<b>(4,037)</b>	(4,078)
除稅前溢利／(虧損)		<b>15,261</b>	(3,447)
所得稅抵免	12	<b>379</b>	460
本年度溢利／(虧損)及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b>15,640</b>	(2,98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及 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b>15,640</b>	(2,987)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	13	<b>4.45港仙</b>	(0.99)港仙
— 攤薄	13	<b>2.94港仙</b>	(0.99)港仙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185	235
使用權資產	19	628	3,349
商譽	20	1,100	–
		<b>1,913</b>	3,584
<b>流動資產</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12,193	2,953
一間關連公司欠負之金額	22	–	215
合約成本	23	1,987	94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4	35,520	4,429
		<b>49,700</b>	8,539
<b>總資產</b>		<b>51,613</b>	12,123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25	59,934	42,464
儲備		(48,087)	(67,668)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b>11,847</b>	(25,204)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承付票	26	8,518	8,464
可換股債券	27	–	17,957
租賃負債	19	9	1,247
遞延稅項負債	28	–	1,482
		<b>8,527</b>	29,150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9	18,575	3,538
合約負債	30	11,781	2,088
租賃負債	19	636	2,320
欠負一間關連公司之金額	31	236	231
應付稅項		11	–
		<b>31,239</b>	8,177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總負債	<b>39,766</b>	37,327
總權益及負債	<b>51,613</b>	12,123
流動資產淨值	<b>18,461</b>	36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20,374</b>	3,946
資產／(負債)淨額	<b>11,847</b>	(25,204)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由董事會通過及授權刊發，並且由下列執行董事代為簽署：

許智豪  
執行董事

劉家榮  
執行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1)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2)	可換股債券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	42,464	113,656	37,600	10,828	11,830	(238,595)	(22,217)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	(2,987)	(2,987)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	42,464	113,656	37,600	10,828	11,830	(241,582)	(25,204)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15,640	15,640
轉換可換股債券(附註27)	17,470	15,771	-	(2,298)	(11,830)	2,298	21,411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b>59,934</b>	<b>129,427</b>	<b>37,600</b>	<b>8,530</b>	<b>-</b>	<b>(223,644)</b>	<b>11,847</b>

附註：

- 繳入盈餘乃於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時進行股份交換而產生。此金額指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面值與該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公平值兩者之差異。
- 特別儲備包括入賬列為視作注資之收益，該收益來自(i)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優先股及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值總值與獲結算的本公司承付票之未兌現金額之間之差異，扣除相關交易成本；及(ii)本公司股東Maximizer International Limited豁免承付票之利息。

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b>			
除稅前溢利／(虧損)		<b>15,261</b>	(3,447)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承付票之推算利息開支	11	<b>1,609</b>	1,133
可換股債券之推算利息開支	11	<b>2,362</b>	2,790
租賃負債之利息	11	<b>66</b>	155
匯兌虧損淨額	9	<b>5</b>	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0	<b>90</b>	163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0	<b>1,214</b>	1,122
豁免其他應付款項	9	<b>-</b>	(20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10	<b>106</b>	1
租賃修訂之收益	9	<b>(215)</b>	-
終止確認承付票之收益		<b>(1,555)</b>	(1,533)
發行承付票之收益	9	<b>-</b>	(696)
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	9	<b>150</b>	-
營運資本變動前之經營溢利／(虧損)		<b>19,093</b>	(5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b>(8,222)</b>	(784)
一間關連公司欠負之金額減少／(增加)		<b>215</b>	(215)
合約成本增加		<b>(1,045)</b>	(27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b>14,690</b>	(569)
合約負債增加		<b>9,523</b>	329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b>34,254</b>	(2,025)
<b>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b>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	32	<b>(1,857)</b>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b>(40)</b>	(172)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b>(1,897)</b>	(172)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b>			
償還租賃負債		<b>(1,266)</b>	(1,059)
發行承付票之所得款項	26	<u>-</u>	<u>3,000</u>
<b>融資活動(所用)／所得之現金淨額</b>		<b><u>(1,266)</u></b>	<u>1,941</u>
<b>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減少淨額</b>		<b>31,091</b>	(256)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u>4,429</u></b>	<u>4,685</u>
年底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u>35,520</u></b>	<u>4,429</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1. 公司資料

辰罡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二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中環安慶臺1號安慶大廈23樓。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銷售電腦軟件特許權及提供相關服務、電腦軟件特許權租賃及提供相關服務、提供保養服務、銷售電腦硬件及相關產品、提供金融科技資源服務以及海外按揭貸款諮詢服務。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為The City Place Trust（一個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信託），及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為Maximizer International Limited（「**MIL**」）。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千港元**」）。

### 2. 採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本集團於本年度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以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19冠狀病毒病之相關租金減免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財務表現及／或於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2. 採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之 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2019冠狀病毒病之 相關租金減免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 第5號(二零二零年)之有關修訂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 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的相關遞延稅項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成本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 週期的年度改進 <sup>2</sup>

1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應用所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均不會對可見將來之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遵例聲明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合理預期有關資料會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的決定，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 編製基準

如下文載列之會計政策所闡釋，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於各報告期末以歷史成本價例為編製基準。

歷史成本一般按換取貨品及服務而支付之代價的公平值計值。

公平值是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可觀察或可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若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考慮資產或負債的特點，則本集團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會考慮該等特點。本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付款」範圍的以股份付款的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入賬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有部份相若之處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譬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內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是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是資產或負債的直接或間接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是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控制之實體(包括結構實體)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要素時,則本公司取得控制權:

- 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
- 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承擔或享有浮動回報的風險或權利;及
- 有能力使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權要素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本公司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

附屬公司之綜合入賬於本集團取得有關附屬公司之控制權起開始,並於本集團失去有關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終止。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乃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期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有關附屬公司之日期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每個項目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之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於必要時,將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令彼等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有關本集團成員之間交易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於綜合時悉數對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之收購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計算方法為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本集團欠負被收購方原擁有人之負債及本集團為交換被收購方之控制權而發行之股權的總和。收購相關的費用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公平值確認，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之資產或負債，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並計量；
- 與被收購公司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安排或以本集團訂立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安排取代被收購公司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安排相關之負債或股本工具乃於收購日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計量；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別)則根據該準則計量；及
- 租賃負債按餘下租賃付款額的現值(定義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及計量，視同所購租賃於收購日期為新租賃，惟租期於收購日期起計12個月完結之租賃除外。使用權資產的確認及計量與相關租賃負債的金額相同，並進行調整以反映與市場條款相比租賃的有利或不利條款。

商譽是以收購代價、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以往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權(如有)之公平值之總和，減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值後，所超出之差額計值。倘經過重新評估後，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與所承擔負債之淨額高於收購代價、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與收購方先前持有被收購方之權益(如有)之公平值之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業務合併(續)

當本集團於一項業務合併之收購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則或然代價乃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算，並計入一項業務合併收購代價的一部份。對合資格作計量期間調整之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進行追溯調整，並對商譽作出相應調整。計量期間調整為於「計量期間」(不得超過收購日期起計一年)因取得於收購日期已存在之事實及情況之額外資料而作出之調整。

不符合作為計量期間調整之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之其後會計處理，取決於或然代價如何分類。分類為權益之或然代價並不會於其後報告日期重新計量，而其以後之結算乃於權益內列賬。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乃於其後報告日期重新計量至公平值，而相應收益或虧損乃於損益中確認。

####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的商譽按收購業務當日確定的成本(見上文會計政策)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之協同效益中獲益之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或單位組別指就內部管理而言商譽監控之最低水平且規模不超過經營分部。

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測試。就於報告期間因收購產生的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該報告期末前進行減值測試。倘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然後根據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

於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任何現金產生單位時，商譽應佔金額於釐定出售損益金額時計入。當本集團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的現金產生單位)內的業務時，所出售商譽金額按所出售業務(或現金產生單位)與所保留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部分的相對價值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本公司有權直接或間接規管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並通常擁有超過半數投票權之股權之所有實體(包括特殊目的實體)。當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家實體時會考慮現時可行使或可轉換之潛在投票權及其影響。

本集團收購附屬公司乃以購買會計法處理。收購成本乃按交換日期所提供資產、所發行權益工具及所產生或承擔負債之公平值,另加收購直接引致之成本計算。業務合併時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及或然負債,最初均以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而不論任何非控股權益之多寡。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分佔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值部分乃記錄為商譽。倘收購成本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公平值,則差額會直接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在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內,附屬公司之投資以成本值減減值虧損準備後列賬。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客戶合約的收益**

當(或於)滿足履約責任時,本集團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

履約責任指一項明確貨品或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貨品或服務。

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倘滿足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收益乃參照完全滿足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

- 隨著本集團履約,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創建或強化一項資產,該資產於本集團履約之時即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客戶合約的收益(續)

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明確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已向客戶轉移的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其進行減值評估。而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代價付款到期前僅需時間推移。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已可自客戶收取代價)，而須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之責任。

與同一合約有關的合約資產和合約負債按淨額基準入賬及呈列。

#### 產出法

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按產出法計量，即對迄今已轉移予客戶之貨物或服務的價值與合約項下承諾提供的餘下貨物或服務的價值進行直接比較計量，從而確認收益，此種方法最能反映本集團在轉移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方面的履約情況。

本集團根據以下主要來源確認收益：

#### (i) 銷售電腦軟件特許權及提供相關服務

銷售電腦軟件特許權及提供相關服務(其中並無重大交付後責任)所得收益乃於安裝工作妥善完成時(一般與電腦產品交付予客戶同時發生)確認入賬。

#### (ii) 電腦軟件特許權租賃及提供相關服務

本集團通過將軟件產品租賃予客戶賺取收益，而本集團授出特許權的履約責任在性質上被視作可使用本集團軟件的權利。本集團將授出特許權作為隨時間完成之履約責任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客戶合約的收益(續)

**(iii) 提供保養服務**

提供保養服務之收益乃參照完全滿足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而隨著本集團履約，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分配至該等服務的交易價格於初始確認時確認為合約負債，並按服務之期間以直線法解除。

**(iv) 合約收益**

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按產出法計量，即將迄今已轉移予客戶之貨物價值或服務與合約項下承諾提供的餘下貨物或服務價值進行直接比較計量，從而確認收益，此種方法最能反映本集團於轉移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方面的履約情況。

**(v) 銷售電腦硬件及相關產品**

銷售電腦硬件所得收益於轉讓貨品控制權的時間點(即貨品交付予客戶時)確認。

**(vi) 提供金融科技資源服務**

本集團提供借調服務，即主要向客戶提供支援服務的技術員工。隨著本集團持續向客戶提供支援服務而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支援服務，該等服務確認為隨時間履行的履約責任。

提供招聘服務(主要為協助客戶搜尋、物色及推薦合適人選填補職位空缺)的收益於本集團於協定時間後成功安排候選人的時間點確認。

**(vii) 提供海外按揭貸款諮詢服務**

海外按揭貸款諮詢服務的收益按成功基準確認，即當有關按揭貸款交易的貸款申請獲得批准時確認。代價是在合約開始時根據批出的貸款金額按約定的費率釐定。

申請費收入於有關交易已安排或有關服務已提供而無未來履約責任時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客戶合約的收益(續)

##### 主事人與代理人

當向客戶提供貨品或服務涉及另一方時，本集團釐定其承諾之性質是否為本身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之履約責任(即本集團為主事人)或安排由另一方提供該等貨品或服務(即本集團為代理人)之履約責任。

倘本集團在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之前控制指定貨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主事人。

倘本集團之履約責任為安排另一方提供指定之貨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代理人。在此情況下，在將貨品或服務轉移予客戶之前，本集團不控制另一方提供之指定貨品或服務。當本集團為代理人時，應就安排另一方提供之指定貨品或服務而預期有權換取之任何收費或佣金之金額確認收益。

由於本集團於交易中擔任代理，故本集團按淨額基準呈報提供海外按揭貸款諮詢服務及招聘服務所產生之收益。就上述其他來源產生的收益而言，由於本集團為交易的主事人，故本集團按總額基準呈報收益。

##### 合約成本

##### 取得合約的增量成本

取得合約的增量成本指本集團為取得客戶合約而產生的成本，倘未獲得該合約，則不會產生該等成本。

倘預期可收回該等成本(銷售佣金)，則本集團將該等成本確認為資產。由此確認之資產其後按系統性基準(與向客戶轉移資產相關的貨品或服務一致)於損益攤銷。

倘該等成本於一年內已以其他方式於損益悉數攤銷，則本集團應用可行權宜方法支銷取得合約的所有增量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客戶合約的收益(續)****合約成本(續)****履行合約之成本**

本集團就其合約收益產生履行合約之成本。本集團首先根據其他相關準則評估該等成本是否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倘不合資格，僅在符合以下全部標準後將該等成本確認為資產：

- (a) 有關成本與本集團可明確識別之合約或預期訂立之合約有直接關係；
- (b) 有關成本令本集團將用於履行(或持續履行)日後履約責任之資源得以產生或有所增加；及
- (c) 有關成本預期可收回。

由此確認之資產其後按系統性基準(與向客戶轉移資產相關的貨品或服務一致)於損益攤銷。該資產須進行減值檢討。

**軟件研究及開發成本**

軟件研究及開發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開發項目在設計及測試新或改良軟件產品時所產生之成本，在確定技術可行性及完成正在開發之軟件產品之意向及有足夠資源完成開發軟件，以及能夠確定開發成本及能夠出售或使用資產從而產生可能之經濟利益時，會確認為無形資產。該等開發成本會確認為資產及以直線法在不超過五年期間內攤銷，以反映確認相關經濟利益之模式。不符合上述條件之開發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之前確認為開支之開發成本不會於其後期間確認為資產。於年內，所有軟件研究及開發成本已列為開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租賃

#####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改或由業務合併產生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初始或修改日期或收購日期(倘適用)評估該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組成部分

對於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單獨價格總和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個租賃組成部分。

本集團採用可行權宜方法，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與租賃組成部分區分開來，而是將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組成部分進行入賬。

######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自開始日期起計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括購買選擇權的辦公物業及設備租賃採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本集團亦就低價值資產租賃應用租賃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乃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或其他系統性基準確認為開支。

######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已獲取的任何租賃獎勵；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修復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狀態將予產生的估計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租賃(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使用權資產(續)**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之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倘本集團合理確信在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的擁有權，則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結束期間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的較短者以直線法折舊。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使用權資產呈列為單獨項目。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尚未支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中所隱含的利率不易確定，則本集團會採用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貸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該可變租賃付款於開始日期使用該指數或利率進行初步計量；
- 剩餘價值擔保下的本集團預期應付款項；
- 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格(倘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該權利)；及
- 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條款反映本集團行使該選擇權以終止租賃)。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根據利息增加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租賃(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 租賃負債(續)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期有所變動或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重新評估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及
- 租賃付款因進行市場租金調查後市場租金／擔保剩餘價值項下預期付款變動而出現變動，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租賃負債呈列為單獨項目。

##### 租賃修訂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會將租賃的修訂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入賬：

- 該項修訂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了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增加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單獨價格，加上為反映特定合約的實際情況而對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就未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訂而言，本集團基於透過使用修訂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根據經修改租賃的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通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以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當經修訂合約包含一個或多個額外租賃部分時，本集團根據租賃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將經修訂合約中的代價分配至各個租賃部分。相關的非租賃部分計入各自的租賃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乃按交易日之現行匯率予以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乃按該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並以外幣計值之非貨幣項目乃按其公平值釐定當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貨幣項目之匯兌差額乃於產生期間內於損益確認，惟以下各項例外：

- 當有關日後生產使用之在建資產之外幣借貸匯兌差額被視為外幣借貸利息成本之調整時，匯兌差額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
- 為對沖若干外幣風險而訂立之交易之匯兌差額；及
- 應收或應付一項海外業務之貨幣項目匯兌差額，對此既無計劃結算，發生結算之可能性亦不大，故構成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之一部份，該等匯兌差額初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償還貨幣項目時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為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境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各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元)。收支乃按期內的平均匯率進行換算，除非匯率於該期間內出現大幅波動則另作別論，於該情況，則採用交易當日的匯率。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股權下以外幣換算儲備累計(於適當時撥作非控股權益)。

出售境外業務時(即出售本集團於境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括境外業務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或出售包括境外業務之合營安排或聯營公司之部份權益(其保留權益成為一項財務資產))，本公司擁有人就該業務應佔之所有於股權累計之匯兌差額乃重新分類至損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外幣(續)

此外，就部份出售一間包括境外業務之附屬公司惟並未導致本集團失去對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而言，按比例分佔之累計匯兌差額乃重新計入非控股權益，而並不於損益內確認。至於所有其他部份出售(例如部份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安排惟並未導致本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按比例分佔之累計匯兌差額乃重新分類至損益。

通過收購境外業務而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乃作為該境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各報告期末之現行匯率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 政府撥款

直至能合理保證本集團將符合政府撥款之附帶條件且將獲得有關撥款時，方會確認政府撥款。

有關收入的政府撥款如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之賠償或為向本集團提供直接財務支援而應收取且不帶未來相關成本，則在其應收取期間於損益確認。有關撥款於「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項下呈列。

####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 退休福利計劃

- (i)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假期旅遊津貼及本集團支付之非貨幣性利益乃於本集團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內以應計基準列支。倘屬遞延支出或結算而其影響屬重大者，有關款額則以其現值列賬。
- (ii)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參與強積金計劃之僱員設立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投入運作。所作出之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之百分比計算，於僱員依照強積金計劃之規定繳納供款時在損益中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乃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之基金持有。
- (iii) 離職福利僅於本集團具備詳細的正式方案及不可能撤回方案情況下，明確表明終止聘用或因採取自願離職措施而提供福利時，方予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收入或可減稅開支項目及從未課稅或減稅的項目，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所報「除稅前溢利／(虧損)」不同。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使用於報告期末實施或實質上已實施的稅率計算。

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用作計算應課稅溢利的相應稅基兩者的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本公司一般將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時就該等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倘暫時差額因商譽或一項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的其他資產及負債的初始確認(除業務合併外)而產生，則有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此外，若暫時差額是源自商譽之初始確認，則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就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以及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倘本集團可控制其撥回及暫時差額有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投資及權益相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產生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差額之利益並預期可於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作檢討，並於可能無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價值時作調減。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期間預期的適用稅率計算，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上已實施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和資產的計量反映在報告期末本集團預期將來能收回或支付有關資產和負債賬面值的稅務影響。

就稅項減免歸因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單獨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規定。因應用初始確認豁免，因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初始確認而產生的暫時性差額不予確認。因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及租賃修訂而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進行後續修訂所產生的暫時差額(不受初始確認豁免所規限)於重新計量或修訂日期確認。

當有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相抵銷時，以及當它們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時，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予以抵銷。

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倘其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相關，則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倘因業務合併的初步會計處理而產生即期或遞延稅項，有關稅務影響會計入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為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的有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折舊是以直線法在可使用年期內,按足以撇銷各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再減去其剩餘價值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而估計之任何變動的影響以預期基準入賬。就此採用之主要折舊年率為20%至25%。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於預期不會從持續使用該資產中獲得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而引致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按有關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合約成本(不包括商譽)的減值**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檢討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合約成本之賬面值,釐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相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幅度。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可收回金額進行個別估計。倘不大可能個別估計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有關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則當可確立合理及一致之分配基準時,企業資產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企業資產將分配至能確立合理及一致之分配基準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按企業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確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進行比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合約成本(不包括商譽)的減值(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就作為合約成本資本化的資產確認減值虧損前，本集團根據適用準則評估及確認與相關合約有關的其他資產的減值虧損。屆時，倘賬面值超過本集團預期收取以換取相關貨品或服務的代價餘額減與提供該等貨品或服務直接有關的成本(尚未確認為開支)，則就作為合約成本資本化的資產確認減值虧損(如有)。作為合約成本資本化的資產其後計入其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以評估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

可收回款項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所作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就此並無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一致的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本集團會比較一個組別的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包括已分配至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的賬面值)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如適用)，其後基於有關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之中的最高值。已另行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數額按比例分配至有關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將調升至其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而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之情況原應予以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撥回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現金等值物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及短期和流通率極高之投資，此等投資可隨時轉換為既定金額之現金，且其價值變動風險有限及一般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扣減須於通知時即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中組成部分之銀行透支。

#### 財務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則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財務資產之所有正常買賣均按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正常買賣乃指須按市場規定或慣例規定之時間內交付資產之財務資產買賣。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惟來自客戶合約之貿易應收款項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步計量。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除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計入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公平值或從中扣減(如適用)。收購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計算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將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估計未來現金收益及付款(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整體部分的已付或已收的費用、點數、交易費用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按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預期年期或(倘適用)更短期間準確貼現至初始確認時之賬面淨值的利率。

財務資產及股東權利產生之利息收入呈列為「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財務工具(續)

##### 財務資產

##### 財務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的財務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於目標為持有財務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的財務資產；及
- 財務資產的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而純粹作為本金及尚未清償本金的利息的付款。

#####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乃透過對財務資產之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之財務資產除外。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之財務資產而言，利息收入乃透過對財務資產於下個報告期之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而確認。倘信貸減值財務工具的信貸風險有所改善，以致財務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在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將實際利率應用於自報告期初起計的財務資產賬面總值確認。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的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作出減值評估的財務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一間關連公司欠負之金額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期間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的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將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而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則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一部分。評估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就債務人特有的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於報告日期的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作出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財務工具(續)****財務資產(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的財務資產減值(續)

本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會就重大結餘進行個別評估或根據相關營運分部的客戶共同信貸風險特徵採用合適組別的撥備矩陣就餘下結餘進行集體評估。

對於所有其他工具，本集團計量的虧損撥備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應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之可能性或風險的顯著增加。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期末財務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起財務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有理據的定量和定性資料，包括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而可得之歷史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特別是，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特別會考慮以下資料：

- 財務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用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的顯著惡化，如信貸利差及債務人的信用違約掉期價格大幅增加；
- 預計會導致債務人償還債務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的不利變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財務工具(續)

#### 財務資產(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的財務資產減值(續)

####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不論上述評估之結果如何，本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三十天，則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有理據之資料證明。

本集團定期監控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的標準之效力，並修訂標準(如適當)以確保標準能在金額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當內部產生或獲取自外部來源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債權人(包括本集團)全額還款時，即屬發生違約事件。

不論上文分析之結果如何，本集團認為當財務資產逾期超過90日時，即屬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有理據的資料證明較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適用則當別論。

#### (iii) 信貸減值之財務資產

倘發生一個或多個事件對財務資產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時，財務資產即會出現信貸減值。財務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c) 由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相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借款人的貸款方已向借款人授予貸款方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
- (d) 借款人有可能會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或
- (e) 因為出現財務困難而導致財務資產在市場上交易不活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財務工具(續)****財務資產(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的財務資產減值(續)

## (iv) 撇賬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處於嚴重的財務困難中，並且日後並無實際收回可能時，如交易對手已經進行清算或已經進入破產程序，或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金額逾期超過兩年（以較早發生為準），本集團會撇銷財務資產。撇銷的財務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追償程序採取強制執行措施，並在適當時考慮法律意見。後續收回的任何款項將於損益中確認。

##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和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敞口的函數。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的評估是基於針對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的歷史數據。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了無偏差和概率加權金額，以各自的違約風險作為加權金額。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本集團根據合約應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就集體評估而言，本集團於制定分組時考慮以下特徵：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如有）。

管理層會定期檢討分組情況，以確保各組別繼續擁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乃根據財務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財務資產發生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根據財務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財務工具(續)

#### 財務資產(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的財務資產減值(續)

####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和確認(續)

本集團透過調整所有財務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相應調整除外。

#### 終止確認財務資產

倘本集團自資產獲得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倘轉讓財務資產及本集團已將該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該財務資產。倘本集團既無轉讓亦無保留所轉讓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惟繼續控制該資產，則本集團按其持續參與之程度繼續確認該項資產以及確認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所轉讓財務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會繼續確認該項財務資產，亦會就所收取所得款項確認抵押借貸。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 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

####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集團實體發行之債務及股本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之性質及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為財務負債或權益。

####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證明實體於扣減其所有負債後之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負債

財務負債(包括承付票、可換股債券、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租賃負債以及欠負一關連公司之金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財務工具(續)****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續)***含有權益部分之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之組成部分乃根據合約安排之具體內容以及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個別分類為財務負債及權益。以定額現金或另一項財務資產交換固定數目之本公司自有股本工具之方式結算之換股權為股本工具。

在發行日期，負債部分(包括任何嵌入的非權益衍生工具特徵)的公平值是通過計量並無相關權益部分的類似負債的公平值進行估計。

分類為權益之換股權乃透過從複合工具之整體公平值中扣減負債部分金額釐定。其將於扣除所得稅影響後在權益確認及記賬，且隨後不予重新計量。此外，分類作權益之換股權將一直保留於權益內，直至該換股權獲行使為止，在此情況下，權益內確認之結餘將轉入股份溢價。倘換股權於可換股債券到期日仍未獲行使，權益內確認之結餘將轉入累計虧損。換股權獲轉換或到期時將不會於損益內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

與發行可換股債券有關之交易成本乃按所得款項總額之分配比例分配至負債及權益部分。與權益部分有關之交易成本會直接在權益內扣除。與負債部分有關之交易成本則計入負債部分之賬面值，並於可換股債券年期內採用實際利率法攤銷。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計算財務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將財務負債的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整體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的費用、點數、交易費用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按財務負債的預期年期或(倘適用)更短期間準確貼現至初始確認時之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開支以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財務工具(續)

#### 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續)

#### 終止確認財務負債

本集團僅會於本集團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財務負債。已終止確認之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於修訂財務負債的合約條款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定性因素)，評估經修訂條款是否導致原有條款出現重大修訂。倘定性評估並無定論，且倘新條款項下現金流量(包括任何已付費用扣除任何已收費用及使用原有實際利率貼現)的貼現現值與原有財務負債的餘下現金流量的貼現現值有最少百分之十的差別，則本集團認為條款有重大差別。因此，有關條款修訂入賬列作取消確認，所產生的任何成本或費用確認為取消確認的部分收益或虧損。倘有關差異少於百分之十，則交換或修訂被視為非重大修訂。

就不會導致財務負債終止確認的非重大修訂而言，相關財務負債的賬面值將按以財務負債原實際利率貼現的經修訂合約現金流量之現值計算。所產生之交易成本或費用乃調整至經修訂財務負債之賬面值，並於餘下年期內攤銷。對財務負債賬面值的任何調整於修訂日期在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現時責任(法律或推定),而本集團可能須履行該責任且該責任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即會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之金額乃經計及有關責任之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於報告期末履行現時責任所需代價作出之最佳估計。當撥備按履行現時責任估計所需之現金流量計量時,其賬面值為有關現金流量之現值(倘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重大)。

當結算撥備所需之部分或全部經濟利益預期可自第三方收回時,倘實質上確定將可獲償付及應收款項金額可作可靠計量時,則應收款項確認為資產。

**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或然負債乃因過往事件而可能引起的責任,此等責任須就某宗或多宗不明朗事件會否於日後發生方予以確認,而本集團則無法完全控制。或然負債亦可能因過往事件引致現有責任,惟由於可能不需要經濟資源流出,或責任金額不能可靠地計量而未有確認。或然負債雖未予以確認,但已作披露。倘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改變而導致可能出現資源流出時,則該等負債將確認為撥備。

或然資產指因過往事件而可能產生的資產,此等資產須就某宗或多宗不明朗事件會否於日後發生方予以確認,而本集團則無法完全控制。當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時,或然資產雖未予以確認,但已作披露。倘實質確定有經濟利益流入,則確認為資產。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關連方交易

倘屬於下述情況，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a) 任何人士或其近親如符合以下情況，即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對本集團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為另一實體所屬集團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同一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而設之離職後福利計劃。倘若報告實體本身屬有關計劃，提供資助之僱主亦與本集團有關連。
  - (vi) 該實體受上文(a)項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上文(a)(i)項所識別對實體有重大影響之人士，或為實體(或實體之母公司)之高級管理人員。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管理要員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關連方交易(續)**

一名人士之近親指預期在與該實體的交易中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屬成員及包括：

- (a) 該人士之子女及配偶或家庭伴侶；
- (b) 該人士之配偶或家庭伴侶之子女；及
- (c) 該人士或該人士之配偶或家庭伴侶之受養人。

當本集團與關連方之間轉移資源或責任時，有關交易即視為屬關連方交易而不論有否收取費用。

**4. 財務工具****(a) 財務工具之分類**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財務資產</b>		
按攤銷成本	<b>46,664</b>	7,255
<b>財務負債</b>		
按攤銷成本	<b>27,974</b>	33,458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財務工具產生之主要風險為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外幣匯兌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檢討及協定管理各項風險的政策，有關資料概述如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4. 財務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市場風險

本集團業務主要面對利率及外幣匯率變動之財務風險。

##### 利率風險管理

本集團面對與承付票、可換股債券及租賃負債有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亦面對與可變利率銀行結餘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詳情見附註24)。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銀行結餘及香港最優惠利率的波動。由於利率變動引起的財務影響甚微,因此並無就銀行結餘進行敏感度分析。本集團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利率風險,並將於需要時對沖主要利率風險。

##### 外幣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香港,主要與港元有關。本集團承受之外匯風險,乃由以加拿大元(「加元」)(並非本集團之功能貨幣)計值之欠負一間關連公司之款項而產生。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外幣風險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源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須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導致本集團產生財務虧損)來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各項已確認財務資產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以保障其財務資產相關信貸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4. 財務工具(續)****(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本集團對所有要求取得信用期的客戶進行信用評估。該等評估的重點在於客戶過往到期付款的情況及現時的支付能力並考慮客戶以及經濟環境的特定資料。

本集團面對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個別特徵的影響，因此當本集團面對個別客戶的重大風險，則會發生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集中於若干個別客戶。於各報告期末，五大客戶佔貿易應收款項約10%（二零二零年：約91%），而最大客戶之結餘佔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約9%（二零二零年：約33%）。董事密切監察有關客戶及抵押品之風險，並採取適當措施以保證風險處於可接受範圍。

為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管理層已委派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額度、信貸審批及其他監管程序，確保跟進收回逾期債項。此外，管理層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具有重大結餘及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個別及／或共同進行減值評估。本集團將簡化法應用於貿易應收款項，以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之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有關金額乃使用撥備矩陣計算得出。由於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顯示不同客戶分部的虧損模式並無存在重大差異，故基於過往逾期情況的虧損撥備並無於本集團的不同客戶群間進一步做出區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4. 財務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 貿易應收款項(續)

下表提供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之貿易應收款項所面對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預期	全期預期信貸		賬面值 千港元
	虧損率%	總賬面值 千港元	虧損淨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即期(並無逾期)	<b>0.48</b>	<b>1,245</b>	<b>(6)</b>	<b>1,239</b>
逾期31至60日	<b>1.55</b>	<b>4,579</b>	<b>(71)</b>	<b>4,508</b>
逾期61至90日	<b>1.55</b>	<b>3,233</b>	<b>(50)</b>	<b>3,183</b>
逾期超過90日	<b>2.45</b>	<b>1,431</b>	<b>(35)</b>	<b>1,396</b>
		<b>10,488</b>	<b>(162)</b>	<b>10,326</b>

	預期	全期預期信貸		賬面值 千港元
	虧損率%	總賬面值 千港元	虧損淨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				
即期(並無逾期)	0.19	1,600	(3)	1,597
逾期31至60日	-	-	-	-
逾期61至90日	1.22	82	(1)	81
逾期超過90日	2.56	117	(3)	114
		<b>1,799</b>	<b>(7)</b>	<b>1,792</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4. 財務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 貿易應收款項(續)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的對賬如下：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	(6)
年內於損益確認之虧損撥備淨額	<u>(1)</u>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	(7)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49)
年內於損益確認之虧損撥備淨額	<u>(106)</u>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b><u>(162)</u></b>

貿易應收款項於無合理預期可收回時撇銷。無合理預期可收回款項的跡象中包括債務人未能與本集團共同制定還款計劃及於遠超過協定合約期限的期間內未能作出合約付款。

有關本集團面對來自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之進一步定量披露載於附註2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4. 財務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一間關連公司欠負之金額

就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一間關連公司欠負之金額而言，管理層根據過往結算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定期對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一間關連公司欠負之金額的可收回性進行個別評估。管理層認為，自初始確認以來，該等款項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且本集團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減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評估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一間關連公司欠負之金額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因此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 銀行結餘

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對手方為獲信貸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的知名銀行。本集團參考外部信貸評級機構發佈的相關信貸評級等級的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資料，評估銀行結餘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根據平均虧損率，管理層認為信貸風險並不重大，故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監察及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本集團定期審閱其主要資金狀況，確保有充足財務資源應付其財務責任。

本集團已就管理短期、中期及長期資金及流動資金管理要求制訂適當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並由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本集團透過維持充足儲備及持續監控預期及實際的現金流量來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4. 財務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顯示本集團對非衍生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負債，按照相關的到期組別，根據由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進行的分析。倘衍生金融負債的合約到期日對瞭解現金流量的時間至關重要，則衍生金融負債會納入分析。表中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應要求 或一年內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貼現之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總值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二至五年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承付票	18.58	-	11,000	-	-	11,000	8,518
欠負一間關連公司之金額	-	236	-	-	-	236	23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18,575	-	-	-	18,575	18,575
租賃負債	5.13	647	10	-	-	657	645
		<b>19,458</b>	<b>11,010</b>	<b>-</b>	<b>-</b>	<b>30,468</b>	<b>27,974</b>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應要求 或一年內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貼現之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總值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二至五年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承付票	19.07	-	11,000	-	-	11,000	8,464
可換股債券	18.39	-	-	29,700	-	29,700	17,957
欠負一間關連公司之金額	-	231	-	-	-	231	2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3,239	-	-	-	3,239	3,239
租賃負債	7.25	2,502	1,265	10	-	3,777	3,567
		<b>5,972</b>	<b>12,265</b>	<b>29,710</b>	<b>-</b>	<b>47,947</b>	<b>33,458</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4. 財務工具(續)

#### (c) 公平值估計

於估計公平值時，本集團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數據。就存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第三級工具而言，本集團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中入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賬面值與本身之公平值相若，惟承付票及可換股債券除外。下表披露此等財務負債之公平值資料：

財務負債	於以下日期之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承付票	於香港： <b>8,486,000</b> 港元	於香港： 8,503,000港元	第三級	貼現現金流量  貼現現金流量乃基於以二零二一年約18.86% (二零二零年：18.71%)之貼現率貼現合約釐定之未來現金流量得出之現值進行估計。
可換股債券	不適用	於香港： 17,782,000港元	第三級	貼現現金流量  貼現現金流量乃基於以二零二零年約18.80%之貼現率貼現合約釐定之未來現金流量得出之現值進行估計。
應付或然代價	於香港： <b>650,000</b> 港元	不適用	第三級	蒙特卡洛模擬  估計金額為約1,843,000港元的累計毛利。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4. 財務工具(續)

## (c) 公平值估計(續)

下表提供於初始確認後按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之財務工具之分析：

1.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乃源自活躍市場就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報價(未經調整)者；
2.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乃源自資產或負債之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可觀察輸入數據(不包括第一級所包括之報價)者；及
3.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乃源自估值方法(包括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者。

## (d)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之對賬

	承付票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 千港元	應付或然 代價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	6,560	15,167	-	21,727
終止確認承付票之收益	(1,533)	-	-	(1,533)
發行承付票之收益	(696)	-	-	(696)
承付票之推算利息開支	1,133	-	-	1,133
發行承付票	3,000	-	-	3,000
可換股債券之推算利息開支	-	2,790	-	2,790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	8,464	17,957	-	26,421
終止確認承付票之收益	(1,555)	-	-	(1,555)
承付票之推算利息開支	1,609	-	-	1,609
可換股債券之推算利息開支	-	2,362	-	2,362
轉換為新普通股	-	(20,319)	-	(20,319)
增加	-	-	500	500
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	-	-	150	150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b>8,518</b>	<b>-</b>	<b>650</b>	<b>9,168</b>

於兩個年度內，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移。

單獨將貼現率輕微上調將導致承付票的公平值計量大幅減少，反之亦然。

累計毛利(「**累計毛利**」)大幅減少將導致應付或然代價的公平值大幅減少。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旗下附屬公司將能夠繼續持續經營，同時通過優化債務與權益之平衡而致力提高股東回報。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與去年相同。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當中包括承付票、可換股債券及租賃負債)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當中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及累計虧損)。

管理層每半年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的一部分，管理層評估本公司管理層編製的年度預算。根據建議之年度預算，管理層考慮資金成本以及各級資本附帶之風險。管理層可通過發行承付票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資本負債比率是以借貸及長期債務佔總權益之百分比來計算。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總債務	<b>9,163</b>	29,988
總權益	<b>11,847</b>	(25,204)
資本負債比率	<b>0.77</b>	不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6.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相關的因素持續評估。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本集團會持續對估計及相關假設進行檢討。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只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當前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會在作出該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會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有關假設及估計極有可能導致對下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估計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如有)列賬。於釐定資產是否減值時，本集團須作出判斷及估計，尤其是評估：(1)是否發生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或任何跡象；(2)資產的賬面值是否能夠得到可收回金額(如為使用價值，則為按照持續使用資產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的淨現值)的支持；及(3)於估計可收回金額時將應用的適當關鍵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適當的貼現率。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包括於可建立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時分配公司資產，否則可收回金額按已分配相關公司資產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更改假設及估計(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中的貼現率或增長率)可能對可收回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須進行減值評估的使用權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分別為628,000港元及18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349,000港元及235,000港元)，並無就使用權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使用權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詳情分別於附註19及18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6.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續)

#####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財務資產的虧損撥備乃基於違約風險和預期虧損率的假設。本集團根據其過往歷史、目前市況以及各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在作出此等假設及選擇計算減值的輸入數據時運用判斷。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約為10,32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792,000港元)(扣除虧損撥備約16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7,000港元))。預期信貸虧損之撥備易受估計變動所影響。有關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資料於附註4(b)及附註21披露。

##### 合約收益的收益確認

合約收益的確認是基於產出法，計量本集團在完全履行合約履約責任方面的進展，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在一段時間內確認合約收益。完全履行合約責任的進展取決於客戶對相關服務之管有，並參考客戶的接納程度，以評估是否已根據合約條款履行和完成服務。合約收益的時機和確認比例之釐定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

##### 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須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計算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預期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變動導致未來現金流量下調或貼現率上調，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或進一步減值虧損。詳情於附註20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7. 分部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從事三個業務分部，分別為金融解決方案(「金融解決方案」)、金融科技資源(「金融科技資源」)及海外物業按揭貸款諮詢服務(「諮詢服務」)。

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檢討各營運以及產品和服務之性質。本集團各業務分部指提供產品及服務所經受之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其他業務分部之策略業務單位。

##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須報告分部提供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金融解決方案		金融科技資源		諮詢服務		總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益	<b>56,693</b>	15,501	<b>5,582</b>	939	<b>82</b>	186	<b>62,357</b>	16,626
分部業績	<b>25,922</b>	4,655	<b>650</b>	153	<b>(45)</b>	(16)	<b>26,527</b>	4,792
終止確認承付票之收益							<b>1,555</b>	1,533
發行承付票之收益							-	696
租賃修訂之收益							<b>215</b>	-
其他收益							-	1,940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b>(106)</b>	(1)
匯兌虧損淨額							<b>(5)</b>	(2)
中央行政成本							<b>(8,888)</b>	(8,327)
融資成本							<b>(4,037)</b>	(4,078)
除稅前溢利/(虧損)							<b>15,261</b>	(3,447)
所得稅抵免							<b>379</b>	460
本年度溢利/(虧損)							<b>15,640</b>	(2,98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7. 分部資料(續)

####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上文所報告之收益代表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年內並無分部之間的銷售(二零二零年:無)。

分部業績代表在未分配終止確認承付票之收益、發行承付票之收益、租賃修訂之收益、其他收益、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匯兌虧損淨額、中央行政成本、融資成本及所得稅抵免前,各分部的溢利/(虧損)。此為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以作出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的方式。

#### 分部資產及負債

	金融解決方案		金融科技資源		諮詢服務		總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b>48,058</b>	8,204	<b>2,769</b>	212	<b>70</b>	67	<b>50,897</b>	8,483
未分配資產							<b>716</b>	3,640
綜合總資產							<b>51,613</b>	12,123
分部負債	<b>28,997</b>	8,441	<b>1,238</b>	245	<b>27</b>	48	<b>30,262</b>	8,734
未分配負債							<b>9,504</b>	28,593
綜合總負債							<b>39,766</b>	37,327

就監察分部表現以及在分部之間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以下基準而監察各個須報告分部應佔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所有資產均分配予須報告分部,惟未分配企業資產(主要是投資控股公司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預付款項)除外。

所有負債均分配予須報告分部,惟未分配企業負債(主要是可換股債券、遞延稅項負債、承付票、投資控股公司所承擔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除外。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7. 分部資料(續)

## 其他分部資料

	金融解決方案		金融科技資源		諮詢服務		總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b>88</b>	162	-	-	<b>2</b>	1	<b>90</b>	163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b>1,214</b>	1,122	-	-	-	-	<b>1,214</b>	1,122
資本開支	<b>40</b>	166	-	-	-	6	<b>40</b>	172

## 地區分部

本集團的收益來自香港，且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相應年度客戶所貢獻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逾10%者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客戶甲(附註)	<b>不適用*</b>	<b>3,001</b>

\* 該客戶對本集團總收益之貢獻少於10%。

附註：

來自金融解決方案分部之收益。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單一客戶對本集團收益作出10%或以上的貢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8.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電腦軟件特許權及提供相關服務；電腦軟件特許權租賃及提供相關服務；提供保養服務；銷售電腦硬件及相關產品；提供金融科技資源服務以及海外按揭貸款諮詢服務。所有重大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抵銷。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客戶合約收益之分拆</b>		
銷售電腦軟件特許權及提供相關服務	<b>44,032</b>	1,080
電腦軟件特許權租賃及提供相關服務	<b>2,369</b>	1,738
提供保養服務	<b>4,581</b>	4,409
合約收益	<b>1,586</b>	3,214
銷售電腦硬件及相關產品	<b>4,125</b>	5,060
提供金融科技資源服務		
— 借調服務	<b>4,660</b>	939
— 招聘服務	<b>922</b>	—
提供海外按揭貸款諮詢服務	<b>82</b>	186
	<b><u>62,357</u></b>	<u>16,626</u>
<b>收益確認之時間安排</b>		
於單一時間點	<b>49,161</b>	6,326
於一段時間	<b>13,196</b>	10,300
	<b><u>62,357</u></b>	<u>16,626</u>

**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

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詳情載列於附註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8. 收益(續)

## 分配至客戶合約之餘下履約責任之交易價格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格及確認收益的預期時間如下:

	保養服務費 千港元
一年以內	2,526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2,526
超過兩年	2,292
	<u>7,344</u>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的可行權宜方法應用於其收益,因此,由於所有合約工程的原預定期限為一年或以下,本集團並無披露有關本集團於履行合約項下餘下履約責任時將有權獲得的收益的資料。

## 9. 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政府撥款(附註)	-	1,219
發行承付票之收益	-	696
豁免其他應付款項	-	206
匯兌虧損淨額	(5)	(2)
租賃修訂之收益	215	-
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	(150)	-
其他服務收入	-	515
	<u>60</u>	<u>2,634</u>

附註: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就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補貼確認政府撥款約1,219,000港元,相關補貼與香港政府提供的「保就業」計劃有關。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10. 經營業務溢利

經營業務溢利乃於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b>600</b>	280
— 非核數服務	<b>430</b>	20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附註18)	<b>90</b>	163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附註19)	<b>1,214</b>	1,122
有關短期租賃之開支	<b>-</b>	1,290
董事酬金	<b>470</b>	60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及津貼	<b>8,798</b>	8,120
— 退休福利成本	<b>343</b>	321
— 佣金開支	<b>1,204</b>	170
銷售電腦硬件及相關產品成本	<b>3,900</b>	4,986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b>106</b>	1

### 11.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承付票之推算利息開支(附註26)	<b>1,609</b>	1,133
可換股債券之推算利息開支(附註27)	<b>2,362</b>	2,790
租賃負債之利息	<b>66</b>	155
	<b>4,037</b>	4,07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12. 所得稅抵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11)	—
遞延稅項		
年內抵免(附註28)	390	460
	<b>379</b>	<b>460</b>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稅率兩級制。該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經簽署生效，並於翌日刊憲。根據利得稅稅率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將按8.25%的稅率就首2,000,000港元溢利繳稅，並將按16.5%的稅率繳納2,000,000港元以上溢利的稅項。不符合利得稅稅率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繳稅。利得稅稅率兩級制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適用於本集團。

年內所得稅抵免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除稅前溢利／(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15,261	(3,447)
按16.5%之香港利得稅稅率計算之稅項	2,518	(569)
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之8.25%稅務減免	(15)	—
就稅務而言毋須課稅收入或不予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585	79
未經確認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	(462)
使用稅務虧損	(3,680)	(3)
未經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213	495
本年度稅務抵免	<b>(379)</b>	<b>(460)</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13. 每股盈利／(虧損)

####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溢利／(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b>15,640</b>	(2,987)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b>351,365,709</b>	301,108,062

####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溢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溢利	<b>15,640</b>
具潛在攤薄作用的普通股的影響：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扣除所得稅	<b>1,972</b>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溢利	<b>17,612</b>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351,365,709</b>
具潛在攤薄作用的普通股的影響：	
可換股債券	<b>124,447,507</b>
可換股優先股	<b>123,529,400</b>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股份數目	<b>599,342,616</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13. 每股盈利／(虧損)(續)

####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續)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行使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存在的可換股債券及可換股優先股，因行使可換股債券及可換股優先股將減少每股虧損，故具有反攤薄作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乃由於尚未行使之可換股債券及可換股優先股對每股基本虧損具有反攤薄作用。

### 14. 股息

本公司董事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 15.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本公司就董事及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而已付／應付彼等之薪酬、退休金及補償安排資料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及津貼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二零二一年：</b>				
<b>執行董事</b>				
許智豪先生(主席)	-	-	-	-
林曉凌女士	-	-	-	-
劉家榮先生(附註(i))	-	405	5	410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廖廣生先生	20	-	-	20
黃劍豪先生	20	-	-	20
William Keith Jacobsen 先生	20	-	-	20
<b>行政總裁</b>				
許智揚先生	-	360	18	378
	<b>60</b>	<b>765</b>	<b>23</b>	<b>848</b>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15.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本公司就董事及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而已付／應付彼等之薪酬、退休金及補償安排資料如下：(續)

董事姓名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及津貼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b>執行董事</b>				
許智豪先生(主席)	-	-	-	-
林曉凌女士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廖廣生先生	20	-	-	20
黃劍豪先生	20	-	-	20
William Keith Jacobsen 先生	20	-	-	20
<b>行政總裁</b>				
許智揚先生	-	792	18	810
	<u>60</u>	<u>792</u>	<u>18</u>	<u>870</u>

於本年度並無向董事及行政總裁支付花紅(二零二零年：無)。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年度內概無放棄或同意放棄收取任何酬金(二零二零年：無)。此外，本集團概無支付任何酬金予董事及行政總裁作為吸引其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二零二零年：無)。

附註：

- (i) 劉家榮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16. 高級管理人員酬金及最高薪人士

#### (a) 五名最高薪人士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概無本公司董事之酬金計入本集團年內五名最高薪人士(二零二零年：無)。該五名(二零二零年：五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及津貼	<b>3,294</b>	3,727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b>90</b>	90
	<b><u>3,384</u></b>	<u>3,817</u>

五名(二零二零年：五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屬於下列範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b>4</b>	5
1,0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b>1</b>	–
	<b><u>5</u></b>	<u>5</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16. 高級管理人員酬金及最高薪人士(續)

#### (b) 本公司之高級管理人員

本公司之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屬於下列範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b>2</b>	<b>2</b>

於本年度並無向本集團之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花紅(二零二零年：無)。本集團概無支付任何酬金予任何五名最高薪人士作為吸引其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二零二零年：無)。

### 17. 僱員福利

####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受僱之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乃由獨立受託人管理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須各自按僱員相關收入之5%向計劃供款，惟每月之相關收入上限為30,000港元。為計劃作出之供款立即歸屬。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強積金計劃項下之已沒收供款用以減低現有之供款水平。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強積金計劃項下概無已沒收供款可供本集團用於減低未來年度之應付供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裝修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	548	527	6,145	7,220
添置	-	9	163	172
撇銷	-	-	(53)	(53)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	548	536	6,255	7,339
添置	-	-	40	40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u>548</u>	<u>536</u>	<u>6,295</u>	<u>7,379</u>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	491	490	6,013	6,994
年內折舊	57	26	80	163
撇銷	-	-	(53)	(53)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	548	516	6,040	7,104
年內折舊	-	8	82	90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u>548</u>	<u>524</u>	<u>6,122</u>	<u>7,194</u>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u>-</u>	<u>12</u>	<u>173</u>	<u>185</u>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	<u>-</u>	<u>20</u>	<u>215</u>	<u>23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19. 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	-	85	85
增加(附註)	4,386	-	4,386
年內支出	<u>(1,096)</u>	<u>(26)</u>	<u>(1,122)</u>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	3,290	59	3,349
租賃修訂	(1,507)	-	(1,507)
年內支出	<u>(1,189)</u>	<u>(25)</u>	<u>(1,214)</u>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b><u>594</u></b>	<b><u>34</u></b>	<b><u>628</u></b>

使用權資產指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在租賃期內使用相關租賃物業的權利，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並按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租賃合約的固定期限為2至5年。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磋商，包含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附註：金額包括訂立新租約產生的使用權資產。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附註)	<b><u>1,266</u></b>	<u>2,349</u>

附註：金額包括租賃負債及短期租賃的本金及利息部分付款。該等金額可於經營及融資現金流量中呈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19. 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續)

## 租賃負債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應付租賃負債：		
— 一年內	636	2,320
— 在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期內	9	1,237
— 在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期內	-	10
	<b>645</b>	3,567
減：列入流動負債項下於12個月內到期結清的金額	<b>(636)</b>	(2,320)
	<b>9</b>	1,247
列入非流動負債項下於12個月後到期結清的金額		

適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在5.05%至6.48% (二零二零年：6.48%至7.26%)之間。

## 20. 商譽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2)	1,100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1,100
累計減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b>1,100</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20. 商譽(續)

商譽約1,100,000港元源自年內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創智被視為金融科技資源分部內的一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等計算根據基於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算使用稅前現金流量預測，涵蓋五年期間（預期屆時將達致最佳市場份額）。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使用估計增長率推算。

下表載列使用價值計算所運用的關鍵假設：

項目	運用的假設
長期增長率	2.5%
稅前貼現率	12.66%
收益增長率	5.34%-5.69%

收益增長率乃基於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所使用的長期增長率與香港的長期通脹率預測一致。稅前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與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

於本年度內，管理層確定並無減值。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此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過可收回金額。

###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b>10,488</b>	1,799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b>(162)</b>	(7)
	<b>10,326</b>	1,79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1,867</b>	1,161
	<b>12,193</b>	2,95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設有既定之信貸政策，以評核各交易對手之信貸質素。本集團亦密切關注收款情況，以將該等貿易應收款項之相關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與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是依據產品交付及用戶之接納情況而定。本集團給予其合約客戶的信貸期介乎0至30日。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前)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即期	<b>1,245</b>	1,600
31至60日	<b>4,579</b>	-
61至90日	<b>3,233</b>	82
超過90日	<b>1,431</b>	117
	<b>10,488</b>	1,799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4(b)。

### 22. 一間關連公司欠負之金額

	年內最高 未償還結餘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Vision Media Group Limited (「 <b>Vision Media</b> 」)	<b>215</b>	-	215

一間關連公司欠負之金額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應收款項主要為向該關連公司收回的一般行政服務收入。許智揚先生為Vision Media之董事，並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許智豪先生之近親。

一間關連公司欠負之金額之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4(b)。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23. 合約成本**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取得合約之成本	<b>1,789</b>	-
履行合約之成本	<b>198</b>	942
	<b>1,987</b>	942
流動	<b>1,987</b>	942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合約成本主要與實體可明確識別及預期可收回之合約或預期合約直接相關。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98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733,000港元）的金額已資本化，此乃與履行合約收益有關的軟件開發合約成本及取得收益有關的銷售佣金。合約成本於相關確認收益期間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為銷售成本以及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的一部分。年內在損益中確認的資本化成本金額約為94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1,731,000港元）。年內資本化成本的期初結餘或資本化成本並無減值（二零二零年：無）。

**2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銀行結餘	<b>35,512</b>	4,423
手頭現金	<b>8</b>	6
	<b>35,520</b>	4,429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銀行結餘按介乎每年0.001厘至0.5厘之市場利率計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25. 股本

##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普通股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於年初及年末	<b>9,000,000,000</b>	<b>900,000</b>	9,000,000,000	900,000
無投票權可換股優先股				
每股面值0.1港元之無投票權 可換股優先股				
於年初及年末	<b>1,000,000,000</b>	<b>100,000</b>	1,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於年初	<b>301,108,062</b>	<b>30,111</b>	301,108,062	30,111
於轉換可換股債券時發行股份	<b>174,705,154</b>	<b>17,470</b>	—	—
於年末	<b>475,813,216</b>	<b>47,581</b>	301,108,062	30,111
無投票權可換股優先股				
每股面值0.1港元之無投票權 可換股優先股				
於年初及年末	<b>123,529,400</b>	<b>12,353</b>	123,529,400	12,35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25. 股本(續)

#### 可換股優先股

除非提呈決議案更改可換股優先股(「可換股優先股」)附帶權利或提呈決議案將本公司清盤,否則可換股優先股持有人將無權出席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或於會上投票。在遵守適用條款的規限下,可換股優先股持有人除於本公司清盤時退還資本外無權享有任何股息或分派。

每股可換股優先股並無到期日期,可轉換為本公司一股普通股而無需支付額外代價。將可換股優先股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無限期,可於可換股優先股發行後任何時間通過向可換股優先股持有人發出不少於15日事先書面通知進行轉換。本公司可於轉換期間任何時間酌情按名義價值悉數或部分贖回可換股優先股。

可換股優先股為本公司之權益工具,並於初始確認時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於該日期之報價以每股股份0.123港元之公平值計量。

### 26. 承付票

- (i)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本集團以Active Investments(為一間由本公司行政總裁全資擁有之關連公司)為受益人發行本金金額5,000,000港元並以港元計值之承付票,以提供足夠營運資金應付本集團之發展計劃及改善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有關本金不計息並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到期。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金金額5,000,000港元之承付票已被取消而本公司以Active Investments為受益人發行本金金額8,000,000港元並以港元計值之新承付票,以持續提供足夠營運資金應付本集團之發展計劃及改善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有關本金不計息並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到期。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Active Investments簽訂延展協議,對條款進行修改,將到期日由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延長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承付票的延期被視為重大修改。於終止確認賬面值約7,677,000港元之承付票及確認公平值約6,144,000港元之新承付票後,原承付票賬面值與延長到期日之承付票公平值之差額約1,533,000港元於損益內確認為終止確認承付票之收益。延長到期日的承付票的公平值由本公司董事根據獨立於本集團的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所編製的估值而釐定。

- (ii)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以Active Investments為受益人發行本金金額3,000,000港元並以港元計值之另一份新承付票,以提供足夠營運資金配合本集團之發展計劃及改善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有關本金不計息並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到期。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26. 承付票(續)

(iii)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Active Investments簽訂延展協議，對條款進行修改，將到期日由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延長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承付票的延期被視為重大修改。於終止確認賬面值約10,068,000港元之承付票及確認公平值約8,513,000港元之新承付票後，原承付票賬面值與延長到期日之承付票公平值之差額約1,555,000港元於損益內確認為終止確認承付票之收益。延長到期日的承付票的公平值由本公司董事根據獨立於本集團的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所編製的估值而釐定。

### 27.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完成向MIL發行本金總額約為29,7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以結算部分承付票。可換股債券為零利率，並附帶由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期間以每股股份0.17港元將本金金額轉換為普通股之權利。

可換股債券包含兩部分：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權益部分於綜合權益變動報表中「可換股債券儲備」項下的權益呈列。於初始確認時負債部分之實際利率為年利率17.99%。獨立估值師已對可換股債券進行估值。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債券持有人悉數行使本金金額29,7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附帶的轉換權，按轉換價每股股份0.17港元轉換為174,705,154股普通股。

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變動載列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之負債部分	15,167
推算利息開支(附註11)	<u>2,790</u>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之負債部分	17,957
推算利息開支(附註11)	2,362
轉換為新普通股	<u>(20,319)</u>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之負債部分	<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28. 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於各年度之變動如下：

	可換股債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	1,942
記入損益(附註12)	<u>(460)</u>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	1,482
記入損益(附註12)	(390)
於轉換可換股債券時解除	<u>(1,092)</u>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u>-</u>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承前結轉之稅項虧損予以確認，惟以通過日後可能出現之應課稅溢利變現相關稅項利益為限。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由於未來溢利來源不可預測，本集團並無就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二零二零年：無)。本集團之未動用稅項虧損約52,65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74,441,000港元)可無限期承前結轉。

**2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b>6,900</b>	-
應計費用(附註)	<b>10,480</b>	3,020
其他應付款項	<b>545</b>	518
或然代價	<b>650</b>	-
	<u><b>18,575</b></u>	<u>3,538</u>

附註：

相關金額指應計薪金、花紅及銷售佣金約8,35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2,257,000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2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續)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0至30日	-	-
31至60日	6,900	-
61至90日	-	-
	<b>6,900</b>	-

供應商給予的平均信貸期一般為60日以內。

## 30. 合約負債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保養服務費	9,083	1,400
電腦軟件合約及特許權租賃費	2,571	688
招聘服務	127	-
	<b>11,781</b>	2,088

各年度合約負債之變動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	1,759
從客戶收到之代價超出已確認收益金額	7,742
已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之已確認收益	(1,759)
從年內已完成之履約責任所確認之收益	(5,654)
	<b>2,088</b>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	2,088
從客戶收到之代價超出已確認收益金額	14,65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2)	170
已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之已確認收益	(2,088)
從年內已完成之履約責任所確認之收益	(3,045)
	<b>11,781</b>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b>11,781</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30. 合約負債(續)

對已確認合約負債金額有影響的典型付款條款如下：

#### 提供保養服務及電腦軟件合約及特許權租賃費

當本集團在提供保養服務、電腦軟件合約及特許權租賃開始前收到定金時，會在合約開始時產生合約負債。當本集團履行合約的履約責任時，合約負債將確認為收益。

#### 提供招聘服務

本集團於提供招聘服務前收取代價將會產生合約初期的合約負債。合約負債將於本集團履行合約項下之履約責任後方會確認為收益。

### 31. 欠負關連公司之金額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欠負關連公司之金額為免息、無抵押及須應要求償還。

### 3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四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abc Fintech Recruiters Limited(「買方」)與賣方訂立收購協議(「收購事項」)，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創智管理顧問有限公司(「創智」)的全部已發行股份，代價為4,200,000港元，其中2,600,000港元以現金結算，而餘額1,600,000港元(「或然代價」)將被視為獲利能力金額，並將於收購事項完成後18個月內根據累計毛利成績結算。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完成。

創智為一間資訊科技承辦商資源配置公司，擁有為金融服務、資訊科技行業及大學等客戶提供卓越的資訊科技專業人才之悠久往績。

#### 收購代價

	千港元
現金	2,600
應付或然代價(附註)	500
賣方已付資產淨值之差額	(442)
合計	2,65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3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續)

#### 收購代價(續)

附註：

根據相關協議，倘於完成日期後18個月內，創智的累計毛利(「**累計毛利**」)分別超過1,000,000港元、2,200,000港元及3,400,000港元，則本集團須額外支付600,000港元、500,000港元及500,000港元。創智於過去八個月的累計毛利已達794,000港元。500,000港元為該項責任之估計公平值。於報告期末，該項或然安排之公平值為650,000港元，並已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其他應付款項。

收購相關成本1,128,000港元已從收購代價中剔除，並已於本年度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行政開支」項目內確認為開支。

####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之資產及所確認之負債

	千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扣除減值	<b>1,102</b>
可收回稅項	<b>22</b>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743</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b>(139)</b>
合約負債	<b>(170)</b>
	<hr/>
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淨值	<b>1,558</b>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續)**

收購產生之商譽：

	千港元
收購代價	<b>2,658</b>
減：所收購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	<b>(1,558)</b>
	<hr/>
收購產生之商譽	<b>1,100</b>
	<hr/>

收購創智而產生之商譽，乃由於收購事項涉及創智於金融科技資源業務領域之協同效應、收入增長及未來發展。由於該等益處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標準，故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

預期該等收購產生的商譽就稅項而言均屬不可扣除項目。

**收購創智之現金流出淨額**

	千港元
已付現金代價	<b>2,600</b>
減：所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	<b>(743)</b>
	<hr/>
	<b>1,857</b>
	<hr/>

**收購事項對本集團業績之影響**

年內溢利中有170,000港元歸屬於因創智而產生的額外業務。年內收益中包括創智產生的收益4,445,000港元。

假設收購創智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完成，則本集團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將為6,507,000港元，而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將為26,000港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用途，未必反映收購事項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完成的情況下本集團將實際錄得的收益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的預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33.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	-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	35	3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681	3,606
	<b>716</b>	3,640
<b>總資產</b>	<b>716</b>	3,640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59,934	42,464
儲備(附註34)	(68,722)	(67,41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權益	<b>(8,788)</b>	(24,953)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承付票	8,518	8,464
可換股債券	-	17,957
遞延稅項負債	-	1,482
	<b>8,518</b>	27,90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u>986</u>	<u>690</u>
總負債	<u>9,504</u>	<u>28,593</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716</u>	<u>3,640</u>
流動(負債淨額)/資產淨值	<u>(270)</u>	<u>2,95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70)</u>	<u>2,950</u>
負債淨額	<u>(8,788)</u>	<u>(24,953)</u>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由董事會通過及授權刊發，並且由下列執行董事代為簽署：

許智豪  
執行董事

劉家榮  
執行董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34. 本公司之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可轉換 債券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	113,656	37,600	10,828	11,830	(237,669)	(63,755)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3,662)	(3,662)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	113,656	37,600	10,828	11,830	(241,331)	(67,417)
轉換可換股債券	15,771	-	(2,298)	(11,830)	2,298	3,941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5,246)	(5,246)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b>129,427</b>	<b>37,600</b>	<b>8,530</b>	<b>-</b>	<b>(244,279)</b>	<b>(68,722)</b>

### 35.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在本集團之業務過程中進行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如下：

#### (a) 管理要員薪酬

附註15及16所披露之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及若干最高薪僱員之薪酬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袍金	60	60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3,294	3,727
強積金供款	90	90
	<b>3,444</b>	<b>3,877</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35.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續)

- (b)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Vision Media收回有關一般行政的服務收入(二零二零年：215,000港元)。許智揚先生為Vision Media之董事，並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許智豪先生之近親。
- (c)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向Active Investments發行本金額為3,000,000港元之承付票(附註26)。
- (d)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與Active Investments簽訂延展協議，對條款進行修改，將到期日由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延長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承付票的延期被視為重大修改。於終止確認賬面值約10,068,000港元之承付票及確認公平值約8,513,000港元之新承付票後，原承付票賬面值與延長到期日之承付票公平值之差額約1,555,000港元於損益內確認為終止確認承付票之收益。延長到期日的承付票的公平值由本公司董事根據獨立於本集團的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所編製的估值而釐定。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36. 主要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業之地點	已發行 股本詳情	本公司持有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份面值之比例	直接 間接	
abc Multiactive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300,000股 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	100%		- 銷售電腦軟件、提供專業及 保養服務以及銷售電腦硬件
加拿大按揭有限公司	香港	1股 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	100%		- 提供海外按揭貸款諮詢服務
abc Fintech Recruiters Limited	香港	10,000股 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	100%		- 提供金融科技資源服務
創智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創智」)(附註1)	香港	6股 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	-	100%	提供金融科技資源服務
辰罡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2)	香港	1股 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	100%		- 銷售電腦軟件及提供專業及 保養服務

於本年度內或年結時概無附屬公司已發行債務證券。

附註：

1. 收購創智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完成。
2. 辰罡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八日註冊成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 37.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對賬

- (a) 下表詳列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變動，包括現金變動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為其現金流量已(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會)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的負債。

	承付票 千港元	欠負關連 公司之金額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	6,560	229	15,167	85	22,041
<b>現金流量</b>					
—償還租賃負債	—	—	—	(1,059)	(1,059)
—發行承付票所得款項	3,000	—	—	—	3,000
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3,000	—	—	(1,059)	1,941
<b>非現金變動</b>					
—推算利息開支(附註11)	1,133	—	2,790	—	3,923
—外匯變動	—	2	—	—	2
—終止確認承付票之收益	(1,533)	—	—	—	(1,533)
—發行承付票之收益(附註9)	(696)	—	—	—	(696)
—租賃負債之增加	—	—	—	4,386	4,386
—租賃負債之利息(附註11)	—	—	—	155	155
非現金變動之變動總額	(1,096)	2	2,790	4,541	6,237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	8,464	231	17,957	3,567	30,219
<b>現金流量</b>					
—償還租賃負債	—	—	—	(1,266)	(1,266)
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	—	—	(1,266)	(1,266)
<b>非現金變動</b>					
—推算利息開支(附註11)	1,609	—	2,362	—	3,971
—外匯變動	—	5	—	—	5
—終止確認承付票之收益	(1,555)	—	—	—	(1,555)
—租賃修訂	—	—	—	(1,722)	(1,722)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11)	—	—	—	66	66
—轉換可換股債券(附註27)	—	—	(20,319)	—	(20,319)
非現金變動之變動總額	54	5	(17,957)	(1,656)	(19,554)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b>8,518</b>	<b>236</b>	<b>—</b>	<b>645</b>	<b>9,399</b>

### 38. 授權刊發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批准及授權刊發綜合財務報表。

## 財務概要

### 五年財務概要

下表概述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零年、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止五個年度的經審核業績、資產及負債。

### 業績

	截至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審核)	
營業額	<u>14,704</u>	<u>15,163</u>	<u>17,361</u>	<u>16,626</u>	<b><u>62,357</u></b>
年內(虧損)/溢利	<u>(5,828)</u>	<u>(5,049)</u>	<u>(4,965)</u>	<u>(2,987)</u>	<b><u>15,640</u></b>

### 資產與負債

	截至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審核)	
總資產	3,781	5,529	7,753	12,123	<b>51,613</b>
總負債	<u>(52,483)</u>	<u>(21,662)</u>	<u>(29,970)</u>	<u>(37,327)</u>	<b><u>(39,766)</u></b>
總權益	<u>(48,702)</u>	<u>(16,133)</u>	<u>(22,217)</u>	<u>(25,204)</u>	<b><u>11,847</u></b>

### 附註：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年報第66至第68頁。